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任传芳	董事	工作原因	高希文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高希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7
第九节 内部控制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四川双马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指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都江堰拉法基	指	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双马电力公司	指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双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拉法基瑞安、拉法瑞安公司	指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拉法基中国	指	本公司控股股东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拉法基四川	指	本公司股东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拉法基集团	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Lafarge S.A.
双马集团	指	四川双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四川双马	股票代码	00093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四川双马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SHUANGMA CE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注册地址	四川省江油市二郎庙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21716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88 号康普雷斯大厦 1 栋 1 单元 25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ement.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sm@lafarg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军	景晶（投资者咨询专员）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88 号康普雷斯大厦 1 栋 1 单元 25 楼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88 号康普雷斯大厦 1 栋 1 单元 25 楼
电话	(028) 65195289	(028) 65195245（投资者咨询专线号码）
传真	(028) 65195291	(028) 65195291
电子信箱	public.sm@lafarge.com	public.sm@lafarg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88 号康普雷斯大厦 1 栋 1 单元 25 楼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8 年 10 月 20 日	四川省江油市二郎庙镇	5100001810487	川国税字 510781709159078 号	70915907-8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06 月 03 日	四川省江油市二郎庙镇	510000000043401	川国税字 510781709159078 号	70915907-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制造、销售水泥及制品；机械设备的加工、维修及安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管理支持及服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7 年 7 月以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四川双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2011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为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2011 年 3 月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丽周、彭金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2,017,156,788.45	1,864,904,027.16	8.16%	2,033,810,25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461,551.75	8,506,128.96	704.85%	162,650,70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77,124.09	-23,301,483.48		97,248,40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7,812,583.15	271,383,468.99	31.85%	196,670,736.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1,000%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1	1,000%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0.44%	增加了 3.02 个百分点	8.97%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4,817,650,570.61	4,894,814,878.52	-1.58%	4,942,919,42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1,714,139.47	1,943,252,587.72	3.52%	1,934,949,686.4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604,670.42	31,858,098.02	2,261,007.08	主要系本公司在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股权和闲置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27,134.50	4,679,619.13	25,826,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1,386,628.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1,106,733.92	

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1,970.12	5,681,215.31	107,717,494.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24,001.44	4,745,151.37	34,227,808.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5,345.94	5,666,168.65	58,667,754.80	
合计	58,584,427.66	31,807,612.44	65,402,299.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随着区域内大型建设工程的如期开工，雅安地震灾后重建需求稳步增长都使得2013年水泥整体市场回暖。另外，过去两年进行的水泥行业大规模企业兼并重组在2013年开始初现成效，经过上半年的局部波动后，市场价格在下半年开始趋于理性并进入稳健的上升通道。另一方面，公司从2012年推行的一系列精细化管理和控制成本措施也在本年度取得了效果，具体体现在原燃材料成本有所下降，管理成本的有效控制，以及营销能力的进一步提高和新产品开发力度的加强。在经历了异常艰苦的2012年之后，公司业绩在2013年取得了全面提升，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实现全年营业收入20.17亿元，相比于去年同期上涨8.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46.1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704.85%。

在安全管理方面，公司秉承健康安全的核心价值观，在经营管理和生产过程中继续贯彻安全方针，不断梳理生产环节中的风险点，确保将安全理念落实到每个操作层面，力争将安全风险降至最低。报告期内，继公司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2012年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评审后，双马水泥宜宾公司也于2013年顺利通过该安全评审。同时，公司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加强风险评估，通过安全观察等措施促进工厂安全生产。此外，公司举办了安全领导力、安全月等系列活动，对员工进行全面的培训和辅导，增强员工安全意识。

在销售管理方面，面临2013年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公司积极调整了销售管理模式，将完全的区域条块管理转换为渠道客户群管理，从而依据不同的渠道市场特征，采取具有针对性的销售策略。公司对渠道市场逐一进行深耕细作，通过适度提升直销比例、大客户销售比例等措施，有效地扩大了产品在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中的影响力，全年销量和价格均比上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

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扩大了原燃料供应商范围，增强了竞争机制，加强了对再生资源和替代原料的充分利用，形成循环经济，采购成本和制造成本得以下降。在能耗方面，公司积极推进余热发电改造项目，大幅提高单位余热发电量，有效利用了热能资源，同时，依据燃料煤炭的淡旺季，公司优化库存管理，提高运营资金使用效率。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各项生产制度，遵守生产操作规范，持续提升工业控制水平，将各种工业指标维持在行业的一流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全方位大力开展精细化管理，从零配件的替代至生产工艺的改进、生产流程的优化，均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进一步提高了产品竞争力。

在内部控制方面，公司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针对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全面构建了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应的监督机制，保证了公司的合法合规运作和有序地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强化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内部审计、流程测试等控制活动，建立防舞弊机制，防范了运营风险，使得公司继续保持健康发展的态势。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牢固树立环保优先的理念，努力促进生产经营与环境保护地和谐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政策和标准，采用有利于环境的先进生产技术、工艺和装备保障，以负责的态度面对工厂所在地的环境和周围社区。截止2013年年底，都江堰拉法基和双马水泥宜宾公司5条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均安装并运行了SNCR降氮脱硝设备。公司积极参与“国家绿色矿山试点单

位”项目，努力开展打造“国家级绿色矿山”的各项工作。同时公司也加强了环境保护工作团队建设和专业培训,积极跟踪环保新政策,在公司内部各层级组织宣讲提高环保工作意识,大力支持公司综合资源利用项目,在环保专业技术和政策方面给与积极支持。

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不懈努力下,公司2013年的业绩得到了明显提高,但是区域内水泥产能过剩,复杂的竞争格局短期内仍然存在,董事会和管理层将致力于股东利益最大化,继续勤勉工作,对行业宏观形势进行前瞻性判断,全面推进安全管理、卓越工业、卓越商务、员工发展等方面工作,专注重点,促升业绩,进一步提升企业价值。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宜宾水泥公司之主营业务为水泥的生产与销售,本报告期本公司及其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同比上年水泥销量增加,销售价格上涨。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01,715.68	186,490.40	8.1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双马宜宾水泥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66,676.21	169,667.40	-1.76	主要系本年度煤炭价格持续下降,燃料成本降低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1.28	758.18	75.59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增加及宜宾二线工程接近尾声,购入设备进项税减少造成应缴纳增值税增多,从而导致相关城建税等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603.63	1,476.43	8.62	主要系本公司销量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216.80	8,614.70	30.21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管理人员工资、员工分流赔偿款、审计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本年度技术服务费较上年度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792.76	4,892.95	-2.05	
资产减值损失	88.94	1,788.24	-95.03	主要系本公司上年度对江油新线项目的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6,039.06	2,457.07	145.78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股权所致。
营业外支出	462.17	139.28	231.83	主要系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因暴雨灾害受到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4,207.75	-3,250.87	-229.43	主要系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盈利增加,引起所得税费用上升,并且上年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双

				马宜宾水泥公司取得了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审批，于上年度冲回2011年度按25%税率计提的所得税与按15%税率计算的所得额之间的差额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55	-18,763.91	-135.4	主要是本公司本年度收到上年度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款项余额，另外上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及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支付大量工程款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进展顺利。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本报告期本公司及其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同比上年水泥销量增加，销售价格上涨。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水泥行业	销售量	7,625,877	7,308,282	4.35%
	生产量	7,631,878	7,319,948	4.26%
	库存量	110,934	106,183	4.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元)	394,433,719.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9.5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成都协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2,461,197.13	4.58%

2	中建商品混凝土成都有限公司	91,633,828.83	4.54%
3	四川省雄峰贸易有限公司	80,354,792.88	3.98%
4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78,368,263.54	3.89%
5	成都市龙鼎贸易有限公司	51,615,636.92	2.56%
合计	--	394,433,719.30	19.55%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水泥业务		1,643,223,380.92	99.18%	1,684,616,883.22	99.36%	-2.46%
发电业务		13,513,493.32	0.82%	10,831,061.26	0.64%	24.77%
合计		1,656,736,874.24	100%	1,695,447,944.48	100%	-2.28%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水泥		1,643,223,380.92	99.18%	1,684,616,883.22	99.36%	-2.46%
电		13,513,493.32	0.82%	10,831,061.26	0.64%	24.77%
合计		1,656,736,874.24	100%	1,695,447,944.48	100%	-2.28%

说明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金额	%	金额	%
主要原材料	390,703,755.75	23.58	370,421,821.25	21.85
主要能源	857,443,155.68	51.75	918,781,243.69	54.19
其中：煤炭	498,430,830.52	30.09	585,089,638.17	34.51
电力	359,012,325.16	21.67	333,691,605.52	19.68
其他成本	407,660,653.19	24.61	406,244,879.54	23.96
其中：人工成本	98,699,230.22	5.96	97,270,026.99	5.74
折旧及摊销	190,305,941.15	11.49	196,129,778.38	11.57
其他材料及费用	118,655,481.82	7.16	112,845,074.17	6.66
合计	1,656,736,874.24	100.00	1,695,447,944.48	100.00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61,101,197.11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31.46%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国网四川都江堰市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685,847.83	13.9%
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宜宾供电公司	99,941,060.70	6.82%
3	江油烽火商贸有限公司	57,256,586.98	3.91%
4	四川南川物贸有限公司	51,661,374.94	3.53%
5	Cementia Trading AG	48,556,326.66	3.31%
合计	--	461,101,197.11	31.46%

4、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1.28	758.18	75.59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增加及宜宾二线工程接近尾声, 购入设备进项税减少造成应缴纳增值税增多, 从而导致相关城建税等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88.94	1,788.24	(95.03)	主要系上年度本公司对项目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6,039.06	2,457.07	145.78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股权所致。
营业外支出	462.17	139.28	231.83	主要系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因暴雨灾害受到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4,207.75	(3,250.87)	(229.43)	主要系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盈利增加, 引起所得税费用上升, 并且上年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取得了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审批, 于上年度冲回2011年度按25%税率计提的所得税与按15%税率计算的所得额之间的差额所致。

5、研发支出

不适用

6、现金流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3,089,708.31	2,136,516,908.80	1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277,125.16	1,865,133,439.81	1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12,583.15	271,383,468.99	3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84,278.91	12,843,565.31	1,1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68,814.16	200,482,674.24	-5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5,464.75	-187,639,108.93	-1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606,954.67	813,798,157.63	1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305,623.25	1,037,996,539.77	1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98,668.58	-224,198,382.14	4.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527,698.12	-140,454,064.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1.26	27,138.35	31.85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55	(18,763.91)	(135.40)	主要是本公司本年度收到上年度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款项余额, 另外上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及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支付大量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9.87)	(22,419.84)	4.68	主要系本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泥业务	1,979,067,807.47	1,643,223,380.92	16.97%	8.11%	-2.46%	9%
发电业务	25,143,124.90	13,513,493.32	46.25%	-15.16%	24.77%	-17.2%
分产品						
水泥	1,979,067,807.47	1,643,223,380.92	16.97%	8.11%	-2.46%	9%
电	25,143,124.90	13,513,493.32	46.25%	-15.16%	24.77%	-17.2%
分地区						

西南地区	2,004,210,932.37	1,656,736,874.24	17.34%	7.74%	-2.28%	8.48%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355,315,990.79	7.38%	176,982,338.12	3.62%	3.7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增加，同时本公司本年度处置子公司，以及发行短期融资券共同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253,094,301.10	5.25%	229,362,344.97	4.69%	0.56%	
存货	220,459,934.12	4.58%	216,569,396.71	4.42%	0.16%	
长期股权投资	8,615,543.89	0.18%	25,650,115.83	0.52%	-0.34%	
固定资产	3,368,123,726.12	69.91%	3,303,551,477.59	67.49%	2.42%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20KV 输变电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6,452,734.89	0.55%	222,147,436.96	4.54%	-3.99%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20KV 输变电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290,000,000.00	6.02%	694,489,807.80	14.19%	-8.17%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归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5,875,000.00	0.12%	96,217,429.26	1.97%	-1.85%	主要系本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0.00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倡导安全和健康”一直以来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四川双马在这方面的持续努力使其发展成为我们与其它水泥企业不同的核心竞争力。在健康安全方面，公司持续获得同行业企业和监管部门的高度评价。作为安全示范企业，公司良好的安全管理经验亦得到了客户和供应商的认可。

2、公司积极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把绿色生产、循环经济模式作为发展自己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推进再生能源和替代原料的开发和利用。在环保方面，截止2013年年底，都江堰拉法基和双马水泥宜宾公司5条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均安装并运行了SNCR降氮脱硝设备。同时，公司在减少化石燃料消耗、减少CO2排放、减少天然原料消耗方面，也具有技术管理优势。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的“十二五”规划，在节能减排、绿色能源方面做出应有的贡献。公司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在2012-2013年得到国家首批低碳绿色水泥产品认证并授权使用十环环保标志。

3、公司通过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得到实际控制人拉法基集团在产品研发，工业管理，矿山管理，商务绩效管理等多方面的专业级别业绩管理体系支持，并得以分享拉法基集团在全球80多个国家的丰富实践经验，使得公司在商务和工业方面得以持续不断改善业绩，增强公司竞争力。

4、公司被授权使用的拉法基品牌在相关市场保持较高知名度，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持续保持品牌溢价并得到各个层级的客户和消费者的认可。公司通过卓越商务等项目持续巩固多年来形成的营销管理、营销团队及丰富的经销渠道。

5、公司拥有经营场所的土地使用权和矿山采矿权，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

6、公司建立了科学、成熟的先进企业管理体系，全面涵盖了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流程，有效地控制了企业的运营，使其保持有序地良性发展状态，同时完备的即时反馈监督机制，有力保障了企业的长足发展。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319,066.6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水泥制造销售	1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3)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	本期实际	计提减值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

称	交易	金额	方式	收回本金 金额	准备金额 (如有)	实际损益金 额
合计		0	--	--	0	0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不适用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 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 交易	衍生品投资 类型	衍生品投资 初始投资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 金额	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如有)	期末投资 金额	期末投资 金额占公 司报告期 末净资产 比例(%)	报告期实 际损益金 额
合计				0	--	--	0		0	0%	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3)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 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 途
合计	--	0	--	--	--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0	0	0	0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0	0	0	0	--	--	0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计	--	0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子公司	水泥行业	水泥	150,000,000.00	1,066,469,719.27	172,250,213.05	467,350,414.28	-34,440,366.85	-23,052,619.40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子公司	水泥行业	水泥	856,839,300.00	3,403,613,268.99	2,848,848,679.51	1,381,052,376.34	290,788,040.67	250,026,397.24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参股公司	建材行业	水泥	19,300,000.00	23,424,842.35	20,409,032.30	8,983,850.49	509,403.79	489,087.96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股权比例未超过50%，但根据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投资合同及章程，本公司可以委派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总计8名董事会成员中的5名，且董事会为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的决议由出席或代理出席会议的董事以简单多数投票作出。故本公司对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双马电力公司	为整合企业资源，集中发展核心业务	本公司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与江油市永钢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交易完成后，增加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计人民币59,094,017.10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将交易款项全数收悉，且该

		135,093,280.00 元的总价向江油市永钢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出售所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日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	交易已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规定完成交割，双马电力公司从 2013 年 11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内，但该公司年初至处置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	--	------------------------------------------------------------------------------------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都江堰三线工程	178,200	3,083.72	180,250.16	100%	根据此生产线产能占比公司总产能测算其毛利约为 15,443.69 万元
宜宾二线工程	78,200	2,227.14	64,880.98	85.75%	根据此生产线产能占比公司总产能测算其毛利约为 1,932.55 万元
合计	256,400	5,310.86	245,131.14	--	--

七、2014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扭亏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		
	100	--	300		--	--	--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 (万元)	100	--	300	-807.37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2	--	0.005	-0.01	--	--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进一步开拓和精细管理细分市场从而实现销售量和价格比去年同期增长，同时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实现销售成本比去年同期有较大的降低，从而实现扭亏为盈。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水泥行业宏观发展环境、行业发展趋势、行业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及公司的发展机遇、挑战

1、宏观经济环境

2013年，四川省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快速增长趋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6260.77亿元，比上年增长10%，领先全国平均水平2.3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继续增大，全省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049.2亿元，比上年增长16.7%。特别是四川省政府十月发布的2013-2014重大投资项目，总投资额达到4.26万亿，涉及交通、城市基建、水利水电等诸多行业，会继续推动地区经济的平稳发展，为水泥需求创造良好的宏观经济环境（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2、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水泥行业逐渐从2012年的回落状态中恢复过来。2013年全国水泥产量达到24.1亿吨，同比增长9.6%。但四川地区水泥行业仍然受到产能过剩带来的供大于求局面影响，竞争激烈。全省全年水泥产量1.39亿吨，同比增长6.62%，增长速度略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考虑到诸多重点工程的陆续开工，城市基建速度加快以及交通的改造，预计2014年四川省水泥需求预计会维持在7%或者更高的水平。

四川省水泥行业正在逐渐消化适应自2012年完成的一系列行业内的收购、兼并、整合带来的影响，逐渐形成了以大型水泥集团为导向的市场格局，区域市场、细分市场特色鲜明，价格竞争依然激烈。预计在2014、2015年，行业整合带来的市场效应将越发明显，优势企业在竞争中市场份额逐渐得到巩固和加强，局部市场竞争趋于理性，整体市场价格波动将会减小，从而提高整个行业的盈利水平。

四川双马分别在成都都江堰、绵阳江油以及宜宾珙县拥有总计超过800万吨的产能，分别满足大成都、川北以及川南三个相关市场的需求。成都作为整个西南的核心城市，总体水泥需求量一直处于较高水平，然而大成都市场仍然受到供大于求局面的影响，特别是周边地区包括乐山、德阳、绵阳等区域的水泥厂家把成都作为销售目的地，竞争仍然激烈，但也逐渐形成了以大水泥集团为导向的市场格局。以绵阳、德阳地区为主的川北市场同样面临着产能过剩所带来的压力。在2014年，随着城镇化建设的推进以及重点工程的动工，川北市场对于水泥需求较过去两年将会有所增加。以宜宾、泸州地区为主的川南市场相较于省内其他区域，供大于求的局面更为严重，特别是区域内各水泥厂家结构松散，产能大小类似，无强势的领导者，价格竞争非常激烈。

在2014年，公司将继续关注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优化当前的产品结构，加强面对面沟通提升客户满意度，更好地满足市政工程、农村市场、房地产市场、重点项目对水泥产品的不同需求，保持市场竞争力。

3、发展机遇及挑战

2013年中期以来，四川省启动、发布了众多续建、新建重点工程，房地产项目也保持了平稳发展，同时国家对于行业规模的控制手段加强，给公司带来了许多发展机遇：

四川省政府于2013年10月发布的2013-2014年重大投资项目名录，涉及2366个项目，总投资额达4.26万亿，其中成都新机场、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天府新区“三纵一横”、成都至贵阳铁路、成都至昆明铁路等交通类重大基础建设项目与公司相关市场关系紧密，以被列为四川明年重点推进项目，实施力度将加强。重点工程的续建和动工将会直接拉动相关区域内的水泥需求，推动水泥行业的整体发展。

报告期内，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

主要目的为积极有效地化解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矛盾，同时指导其他产能过剩行业化解工作，主要目标：通过5年努力，在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方面取得重要进展；主要任务包括：坚决遏制产能盲目扩张，严禁建设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等等。

公司在2014年仍然会遇到诸多挑战：

- 1) 供大于求的整体市场环境仍将持续而不会在短期内得到实质性缓解；
- 2) 国家对于环保领域的关注力度持续加强，加快了新的更高严格的水泥环保标准的出台，由此会要求企业对于环保治理的投入及力度提高；同时会加强水泥行业的减排、限产控制。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愿景使命

在未来的几年中，四川双马将会在公司管理、工业技术、产品开发、渠道建设以及节能减排等各方面进行深入研究 with 全面提高。在四川水泥行业整合过程中的关键时期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创造更辉煌的未来。

四川双马秉承以技术创新为使命，以推动行业发展为己任的管理理念，将本土化管理和全球化优势结合，为公司注入全新活力。锐意创新，持续发展，构建美好城市。

公司将积极抓住有利的发展局面，稳定生产运行，并进一步挖掘设备的潜能，加强市场营销能力建设，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在公司实质性完成对都江堰拉法基水泥公司的资产重组以后，认真履行对资本市场的承诺事项。

2、战略目标

在环境保护与维护社会责任的前提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高管理水平，成为行业内最具竞争力的企业。

3、战略方针

1) 关注安全与健康，致力于为所有工作场所的所有人员，包括员工、客户、供应商、第三方等提供安全与健康的工作环境；

健康和安全是企业的核心价值观，也是企业文化的基石。所有员工都有权获得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同时也必须为营造这一环境负责。企业对所有工厂进行安全评估，建立包括总部、运营单位及工厂等各个层面在内的安全管理团队，并制定了一套完整而详细的安全规则加以实施。同时，公司不定期组织安全培训，提高安全健康意识，与员工与客户共同持续改进，全面提升安全业绩。拉法基将健康与安全目标融入各级管理体系中，以安全为核心企业价值观，营造健康安全氛围，创造拉法基安全文化。

2) 关注客户，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质量可靠的产品、提供最佳解决方案和最佳服务；

我们将积极推进对建材行业市场各类需求的挖掘，结合双马各个工厂现有工业研发能力，利用拉法基世界级的领先科技，致力于新产品的开发以及产品性能的提升。我们将加速推进“志在超越”项目，继续已经取得成功的市场通路项目加强对客户需求的深入了解。同时我们将继续努力加强产品一体化的研究，包括原材料、骨料、外加剂等多方面复合型产品，已经针对城市建筑趋势中的特殊建筑系统和建筑材料的需求展开研发和实践。

3) 关注股东和投资者利益，通过提高业绩等措施为股东和投资者提供最大回报；

四川双马致力成为客户首选的供应商、员工首选的公司、社区受欢迎的伙伴、股东中意的投资对象。我们秉承尊重共同利益、坦诚公开、沟通与交流、为人正直、信守承诺的行为准则，通过加强管理能力，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为满足客户需求 而不懈努力。我们将持续利用“追求卓越”项目加强成本管理，通过“志在超越”项目提高营销能力和经营收入，最终以提升综合竞争力，为股东与投资者的支持提供最大收益与回报。

4) 关注员工，致力于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和职业规划方面的支持，帮助员工取得成功；

公司注重员工发展，致力于为每个职位安排最合适的人选，并帮助员工规划其职业发展，使人尽其能。公司将继续在员工发展方面做出努力，具体举措包括：为员工提供培训和辅导，发展员工的潜能；根据业绩表现进行奖励以激励员工；建设本土人才团队；提供全面而专业的知识培训。针对员工的不同情况提供相应的专业知识培训：水泥专业人员发展项目、学校工厂、水泥大师等；丰富的软技能培训如管理发展项目等。

5) 关注环境保护，做环境友好型企业，通过节能、减排、使用可替代原料等措施保护和改善环境；

拉法基是世界可持续建筑领域的领导者，在采用创新材料和建筑方法以控制和减少建筑物碳排放发挥了积极作用，做出了重大的努力与贡献。都江堰工厂于2012年获得了中国首批“中国环境标志低碳水泥产品认证示范企业”，是目前四川省唯一获得此殊荣的企业。拉法基凭借其在产品质量、清洁生产、单位产品能耗、产品散装率、生产企业污染物排放以及矿山生态恢复计划和对替代原燃料利用率等方面的卓越业绩，成功获得低碳水泥认证，正是公司积极兑现可持续发展承诺的有力证明。在2014年，我们将加强在替代燃料等上的探索和投入，来达到降低能耗，节约资源的目的。我们将继续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以绿色低碳为己任，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为环境保护做出贡献。

6) 关注社区关系，做负责任的企业公民，致力于把社区建设得更美好，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作为一个负有责任感的企业社会公民，企业积极投入与媒体和政府的合作，开展包括参观工厂在内的各项活动，加强交流和经验分享；与合作伙伴、当地利益相关方、员工及家属的合作，组织“开放日”等活动，增进对拉法基企业文化的了解；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参与及组织包括世界自然基金会、中国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全球企业抗艾滋病联合会以及玛丽斯特普国际组织所开展的各项工作与活动。我们承诺，将不断为构筑和谐社区，绿色家园添砖加瓦。

(三) 新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积极抓住当前较为有利的市场形势，理清2014年经营思路：提升生产运行效率，进一步挖掘设备的潜能；着眼市场增量，聚焦大型工程项目，着手细分市场机会，优化公司市场营销体系，强化市场营销能力建设，导入水泥新品牌，提升用户体验，提高客户满意度等举措，丰富品牌新内涵，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014年公司管理层预计全年销售水泥770万吨，尽可能实现产能充分释放，稳定市场份额，更加注重产品组合、品牌建设、价格和分销体系方面的精细化管理。公司2013年预计销售水泥约750万吨，实际销售水泥762.6万吨，实际比预计多销售水泥1.68%。

公司将通过做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实现以上经营目标：

1、继续推行“安全是核心价值”的文化，持续改善工作场所安全、职业健康及环境保护，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并着重提高管理层的安全领导力。

2、公司将积极推行“志在超越”计划，通过新市场，新产品的开拓扩大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时公司将继续研究推进新型建筑材料和建筑解决方案的可行性研究为客户提供更多建筑解决方案。

3、继续推行拉法基集团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理念，严格执行成熟的生产设备维护制度，保证生产设备稳定实现设计的产能，确保主营业务收入的实现。

4、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充分利用拉法基集团的优势，实施升级的业务流程标准化要求，更加严格的控制物料消耗和各类开支，努力消化各类原燃材料及人工成本上升带来的压力。

5、公司一贯重视环境保护，一直致力于节能减排的生产工艺，公司将以开放的态度开发和吸收先进的技术，努力改进和提高工艺、技术水平，尽最大努力降低生产经营对环境的污染程度，进一步做好节能减排工作。

6、密切关注能源和主要原材料的市场动态，积极与有实力的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努力拓宽供

应渠道，同时积极探索资源的有效利用，确保关键原材料的供应能力。

7、进一步稳定各专业的骨干人员，依托拉法基集团的优势，提供相关的技术或管理培训，尽快提升全公司的管理水平。

8、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对资金的内部控制，保证资金的安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规避企业的经营风险。

上述财务预算和经营计划并不代表上市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 新年度的融资计划和安排

公司在2014年为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和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将通过发行中期票据和银行贷款进行融资，主要运用于生产工艺的改造工程，改善债务结构及日常生产所需。

(五)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管理层认为，公司在发展中将面临以下风险：

1、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及制品的制造销售。未来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可能致使相关行业的经营环境发生变化，使固定资产投资或技术改造项目投资出现收缩和调整，进而间接影响到水泥行业的发展。因此，受到未来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公司将对经济形势进行估测，适时调整管理政策，降低经济周期波动带来的风险。

2、市场风险

1) 产品市场前景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国内水泥市场总体呈现出供过于求的状况。国家在调整产业结构、淘汰落后产能方面的努力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在控制水泥市场产能过剩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尽管目前在国家政策的指导下水泥行业的产能扩张速度得到了控制，落后产能淘汰速度明显加快，公司仍存在将面临市场进一步饱和的行业前景变化的风险。同时，随着西南水泥市场兼并重组的不断加剧，公司也将面临区域市场竞争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2) 过度依赖单一市场风险

由于受到运输条件和运输成本的制约，水泥销售存在一个合理的销售半径。水泥行业所具有的区域性销售特征，对公司开拓新的区域市场造成了一定障碍。

公司目前最主要的销售市场为西南地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四川省，销售区域的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在巩固核心市场地位的同时仍需考虑单一市场饱和可能性所带来的市场风险。

公司将在行业格局变动的风险中寻求机遇，加大市场扩展，从而降低市场竞争模式变化带来的风险。

3、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水泥销售价格除受到煤、电等成本的影响外，还与市场内的价格竞争有着重要的联系。监管部门一直对水泥行业恶性价格竞争十分关注。而产能落后、规模较小的水泥企业往往可能扰乱区域内的价格秩序，尤其是公司的主要市场相对集中于四川省内。区域内恶性价格竞争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性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改进生产管理，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产品竞争力，降低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4、原材料供应及能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是石灰石及粘土，其他原料包括粉煤灰、石膏、矿渣、砂岩及铁粉等。石灰石及砂岩主要为公司自有矿山开采供应，其他原材料外购。公司所有生产基地自有矿山的矿石开采已获得政府有关部门核发的有效的采矿权证，且储备量较大，足够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但若国家关于采矿权的许可、行使及其税费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目前所拥有的矿山开采完毕需重新购买，则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因素。

煤炭和电力的采购成本在公司水泥生产总成本的占比较高。如果能源价格由于政策变动或市场供求等因素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公司也将面临生产成本增加的压力，如果此因素所造成的成本上涨无法完全传导至产品价格，则有可能对公司的盈利产生影响。公司将通过加强成本控制等措施来降低原燃料价格波动产生的风险。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本公司经营的发展，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已经不能合理地反映本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状况。为了更好地反映应收账款的资产价值，经本公司2013年8月22日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从2013年8月22日起执行新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变更前后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变更前：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0
- 信用期届满0 至60天	0
- 信用期届满61 至90天	10
- 信用期届满91 至180天	15
- 信用期届满181 至365天	50
- 信用期届满1年以上	100

变更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0
- 信用期届满6个月以内(含6个月)	0
- 信用期届满6个月至1年以内(含1年)	5

- 信用期届满1年至2年(含2年)	10
- 信用期届满2年至3年(含3年)	50
- 信用期届满3年以上	100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增加净利润计人民币645,078.58元。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为整合企业资源，集中发展核心业务，本公司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与江油市永钢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135,093,280.00元的总价向江油市永钢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出售所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日为2013年10月31日。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将交易款项全数收悉，且该交易已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规定完成交割，双马电力公司从2013年11月1日起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内，但该公司年初至处置日期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2 年-2014 年）〉的议案》。

其中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以下修改：

- 1、第七十六条“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中增加了一项“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
- 2、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中“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修改为“公司按照本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3、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二款中“在公司有可分配利润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修改为“在公司有可分配利润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但应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
- 4、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三款中“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或现金分红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修改为“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或现金分红低于该次利润分配的 20%或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10%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其中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了以下修改：

1、第二条中“在公司有可分配利润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修改为“在公司有可分配利润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应进行现金分配；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但应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第三条中“在有可分配利润，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修改为“在有可分配利润，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的情况下，每年应进行现金分配；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但应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第四条中“有关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意见；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修改为“有关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意见；相关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或变更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公司近 3 年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均为负数，且公司有重大投资项目（都江堰 3 线、宜宾 2 线），因此均无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00	68,461,551.75	0%
2012 年	0.00	8,506,128.96	0%
2011 年	0.00	162,650,704.83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社会责任、资源利用以及环境保护的协调一致，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核心。为了全面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设立了如下五个主要关注点：分别是关注安全与健康、员工发展、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关注客户及企业社会责任和社区发展。

1. 关注安全与健康

在安全管理方面，公司不仅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更将员工安全指标列入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完善安全文化，使安全成为每个人的职责和生活的一部分，并着重强调公司管理人员在安全上的领导力和带头作用；通过实际承诺、主动参与和行为改变实现安全目标，同时公司将成为最安全的工业企业之一作为其奋斗目标。

为了建立一个更加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解决工厂的安全隐患，为每位员工配备了个人防护用品，针对所有员工进行大量安全培训以提升他们安全技能和安全意识。并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安全之星”评选活动，以此鼓励公司在安全健康方面有突出表现的员工。

继公司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2012年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评审后，双马水泥宜宾公司也于2013年顺利通过该安全评审。

2013年，延续过去多年的公司传统，结合国家安全生产月活动，公司在5月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安全月主题活动，通过安全健康知识竞赛、案例分析、现场演练等形式，全员参与，在一个月时间内，持续加强安全健康文化建设。作为公司的核心价值，公司安全理念不只关注员工安全，还涉及员工家庭成员、合同方、社区伙伴等一切公司利益相关方，这正是公司安全文化所体现出来的人文内涵。

2. 员工发展

公司认为，员工是公司最宝贵的财富，具有专业技能和能动性的团队是公司成功的关键。公司所提供的发展环境是让每位员工都提供都有机会施展才华，人尽其能。公司不仅为每个职位安排最合适的人选，而且对每位员工都提供针对性培训和辅导，并根据业绩表现进行奖励以激励员工。

公司继续发展内训师培训系统，选取培养分布在各个职能部门的优秀员工，对他们进行专门系统的培训能力的提升训练，通过他们分享职业技能、提升专业能力、加强跨部门协作，传递公司企业文化正能量。

公司继续完善了内部招聘机制，第一时间向内部员工发布空缺职位，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提供更多机会和更广阔平台，也为公司团队发展保持活力，提升了公司的凝聚力和团队稳定性。

3. 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

公司秉承拉法基集团环境方针，承诺保护环境和人类健康，积极贯彻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发展循环经济，努力减缓气候变化，保护自然。为了实现保护环境和人类健康的承诺，公司关闭了旗下所有高耗能的湿法生产线，同时兴建新型干法生产线，通过富氧节能技术改造等项目，提升燃烧效率，大量减少原煤使用量。

截止2013年年底，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是川内唯一一家产品通过由国家环保部颁发的低碳水泥认证并取得环境标志使用资格的水泥公司。

四川双马的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是全国首家安装SNCR设施进行降氮脱硝的水泥企业，公司先于政策要求自行研发、安装该系统，并投入试运行，在全行业起到积极的表率作用，并为国家相关政策制定提供了有效的参考信息。截止2013年年底，都江堰拉法基和双马水泥宜宾公司5条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均安装运行了SNCR降氮脱硝设备。

为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都江堰拉法基和双马水泥宜宾公司开展资

源综合利用，在水泥生产中充分利用采废石、磷矿煅烧渣、煤矸石、粉煤灰、脱硫石膏、建筑垃圾等。同时，公司积极利用可燃废弃物替代矿物燃料，以减少对矿石燃料的消耗。

为了实现保护自然的承诺，公司坚持不懈地进行矿石植被恢复，同时建设排水系统、边坡防护网等水土保持设施。通过这一系列举措，公司矿山周边的生态得到了良好保护。2013年，公司更是积极参与“国家绿色矿山试点单位”项目，努力开展打造“国家级绿色矿山”的各项工作。

同时，在执行各项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同时，2013年公司也加强了环境保护工作团队建设和专业培训，积极跟踪环保新政策，在公司内部各层级组织宣讲提高环保工作意识。大力支持公司综合资源利用项目，在环保专业技术和政策方面给与积极支持。

4. 关注客户

公司不仅承诺为客户提供可靠的、创新的、高性价比的产品，同时希望成为客户的合作伙伴，与他们一同关注安全和环境保护。

公司每年为客户举办安全研讨会，与客户一起研讨安全重要性，并分享在安全方面的管理经验和知识。公司不断帮助客户认识和使用水泥产品，并积极进行产品研发，与客户一同进行新产品测试和应用讨论。

公司不断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和客户满意度，籍此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和与众不同的竞争优势。

公司投入专门力量实施了市场通路改善计划，有效优化提升了面向终端用户的销售网络结构，从而更高效的满足公司在产品、物流等方面的需求。

5. 企业社会责任和社区发展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个负责任的优秀企业公民，通过各种方式与当地社区建立友好关系。同时，公司积极与媒体和政府合作，开展各项交流活动，分享经验；与合作伙伴、第三方、员工及家属共同组成“开放日”等活动，增进各利益相关方对公司文化的了解。与世界自然基金会、中国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全球企业抗艾滋病联合会等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开展环境保护及预防艾滋病等活动。

在“420芦山地震”发生之后，公司内部发起了募捐活动，并在2013年9月，利用员工和公司共同募集的资金在四川省芦山中学成立了“拉法基奖学金”，用于奖励有志于建材行业学习和发展的优秀学生。

2013年，都江堰拉法基延续多年传统，继续在都江堰虹口自然保护区开展捐赠活动，用于支持自然保护区的各项工作。双马水泥宜宾公司延续与当地“栋梁工程办公室”的长期合作，为当地贫困大学生的继续学习提供资金支持。公司重视社区安全健康文化建设，在对社区居民进行安全培训的同时，积极邀请其参加公司安全月活动，以多种方式弘扬安全健康理念。此外，公司全年捐赠水泥超过1000吨，资助四川省多个贫困县市的基础设施建设。

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继续以“锐意创新，持续发展，构建美好城市”为公司愿景，秉承创造价值、保护环境、保护自然资源、节约能源与专业技术相结合的战略方针，致力于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将安全放在首位，并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重视员工的成长、注重与各利益相关方共同发展，成为全球最安全的工业公司之一，员工首选的公司、客户首选的供应商以及受社区欢迎的伙伴。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无重大环境问题发生，主要污染物烟尘、粉尘等均排放达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04和GB4915-2012）》。目前公司的除尘设备等环保设施运行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增设了脱硝等环保设备。公司现有完备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比如应急措施控制程序、环境应急预备与响应管理程序等。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1月0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若干	沟通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咨询送股等情况
2013年05月0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上海德意志银行建材研究部	咨询第一季度销量
2013年05月0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深圳招商证券建材行业	咨询面访事宜
2013年05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成都国金证券	咨询融资情况
2013年06月0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若干	沟通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等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油市永钢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转让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股权59.62%	2013年10月31日	13,509.33	947.74	整合企业资源,集中发展核心业务	29.95%	市场价格	否	非关联方	是	是	2013年01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3、企业合并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无

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合计				--	--	0	--	--	--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共同投资定价原则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	------	----------	----------	------------	------------	---------------	---------------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承包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否)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合计		0	0%	--	--	0	0%	--	--	--

3、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4、其他重大交易

无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原四川双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承诺人做出如下承诺，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忠实履行法定承诺。在双马集团股权转让			承诺已于 2010 年 7 月 1 日履行完毕。为协助拉法基中国执行《盈利补偿协议》，拉法基四川于 2012 年 12 月解除限售股份 14,108,659 股，2013 年 6 月解除限售股

		获得有关部门批准，拉法基中国合法成为双马集团实际控制人的前提下，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双马集团进一步承诺，前述承诺期满后，至少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份 22,246,847 股，均用于股份赠送，其余限售股份尚处于限售状态。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拉法基中国将在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后的三年内，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按市场利率以股东借款方式或其他方式支持上市公司投资 2 至 3 亿元人民币，对四川双马的湿法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下发的编号为特急发改办工业[2007]447 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做好淘汰落后水泥生产能力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四川双马于 2008 年 12 月前已拆除了 3.5 米机立湿法旋窑 5 台。并于 2010 年 2 月 8 日收到了江油市财政局拨付的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1750 万元。因此，拉法基中国无需履行该项特别承诺。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拉法基中国在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后，将根据市场状况按市场			按照拉法基中国的承诺，公司根据市场状况于 2011 年 4 月 4 日已建设完成

		利率以股东借款方式或其他方式支持上市公司在其相关子公司所属范围内增建新型干法生产线。			了都江堰拉法基工厂第三条日产 5000 吨熟料新型干法生产线并投入试生产运行。期间拉法基中国为都江堰拉法基工厂第三条新型干法生产线的建设提供了 8000 万港币长期贷款；同时提供了 6500 万港币短期贷款以及 2400 万美元短期贷款，以促进都江堰拉法基有足够的自有资金用于新线建设。公司在 2012 年建设完成了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第二条日产 2500 吨熟料新型干法生产线并投入生产运行。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拉法基中国在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后，将根据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状况，以四川双马为平台整合其在西南地区水泥资产，将上市公司做大做强。			拉法基中国已于 2011 年收购了都江堰拉法基 50% 的股权。根据 2012 年四川双马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四川双马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p>的议案》，四川双马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资金，继续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25%的股权，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上市公司继续做大做强。鉴于，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的批准，且当时的资本市场条件和四川水泥市场情况已经较制定非公开发行方案时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向证监会提交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申请》。公司于2013年8月上旬收到了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3年】319号），上述申请获得证监会的批准。公司于</p>
--	--	--	--	---------------------------------------------------------------------------------------------------------------------------------------------------------------------------------------------------------------------------------------------------------------------------------------------------

				<p>2013 年 10 月再次筹划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 25% 股权，现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已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续事项正在推进中。</p>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拉法基中国在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后，将通过各种方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p>按照拉法基中国在股改时的承诺，在拉法基中国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之后，四川双马整合了拉法基集团控制的都江堰拉法基，成为拉法基中国在四川地区唯一生产水泥的公司，由于水泥销售业务是一项地域限制非常明显的行业，因此四川双马不会与拉法基中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现实的同业竞争。但为了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将整合拉法基集团在中国境内的水泥资产，并同时由拉法基集团及其</p>

					下属企业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同股改承诺			同股改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	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不会利用对四川双马的控制权干涉四川双马及四川双马的下属公司；对于任何与四川双马及四川双马下属公司的主要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业务机会，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提供给四川双马及四川双马下属公司。			广安腾辉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腾辉”）是拉法瑞安全资子公司腾辉工业第二有限公司持股 100% 的子公司。2010 年 5 月，广安腾辉董事会决定停止经营，解散注销该公司，并拟出售其所拥有的包括土地使用权在内的所有资产。依照承诺，拉法基瑞安于 2011 年 12 月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安腾辉出售资产的通知函，考虑到四川双马的发展规划及广安腾辉资产的具体情况，公司决定放弃按该通知条件收购广安腾辉资产的优先购买权，详见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力争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 4-7 年的时间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获得监管部门和股东(含其它水泥业务公司的少数股东)的批准、按市场条件的合理估值以及对相关水泥业务实施前期内部整合的前提下,将其全部水泥业务整合至四川双马。		<p>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 25% 的股权、Somerset Investments 持有的贵州顶效 75% 的股权、Somerset Investments 持有的贵州新蒲 75% 的股权以及拉法基瑞安持有的遵义三岔 100% 的股权。其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四川双马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发行方案调整为公司拟用募集资金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 25% 的股权。鉴于,在股东大会</p>
--	-------------	----------------------------------------------------------------------------------------------------------------------------------	--	---------------------------------------------------------------------------------------------------------------------------------------------------------------------------------------------------------------------------------------------------------------------------------------------------------------------------------------------

				<p>决议有效期内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的批准，且当时的资本市场条件和四川水泥市场情况已经较制定非公开发行方案时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向证监会提交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申请》。公司于 2013 年 8 月上旬收到了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3 年】319 号），上述申请获得证监会的批准。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再次筹划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 25% 股权，现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已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续事项正在推进</p>
--	--	--	--	-----------------------------------------------------------------------------------------------------------------------------------------------------------------------------------------------------------------------------------------------------------------------------------------------------------------------

					中。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如果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内，目标资产的实际盈利数如低于净利润预测数，拉法基中国将按照有关补偿协议对四川双马进行补偿。		2011年4月至2013年4月	拉法基中国已于2012年12月7日和2013年6月24日完成了2011年度和2012年度目标资产未达盈利预测的股份补偿赠送。拉法基中国已经开始并持续履行该承诺。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在同等质量、同等批量的条件下，四川双马同时享受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给予任何第三方的价格优惠。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承诺提供的原料价格及其他任何条件均不高于其他原料供应商提供的相同条件。			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及四川双马出具的办理商标备案手续的承诺函，将争取尽快完成商标许可备案手续。			相关商标备案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尚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2011年01月01日	2013年12月31日	23,784.23	12,501.32	受销售市场影响，水泥销量及单价未达到预测目标（详见未达盈利预测说明）	2010年12月10日	2010年12月10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0-12-10/58766014.PDF 《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9.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丽周、彭金勇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执行《盈利补偿协议》的事项

依据公司和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师报(函)字(13)第Q0067号《关于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2012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计算得出2012年度拉法基中国应补偿股份数量为78,603,384股。

鉴于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为拉法基中国的全资子公司，其持有四川双马股份为可流通股份。经协商，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同意由拉法基四川送出除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限售股部分)以外的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应获赠股份，该部分送出股份数量为22,246,847股。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同意应赠送给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限售股部分)的股份仍由拉法基中国送出，该部分股份将直接保留在拉法基中国的限售股账户中，不涉及股份划转手续。

2013年6月24日，上述股份的过户手续已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6月20日，《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赠送公司股份实施方案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35)，2013年6月25日，《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执行盈利补偿承诺的进度公告(二)》(公告编号2013-36)

2010年12月9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四川双马与拉法基中国签署了《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偿协议(三)》(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其中预测了都江堰拉法基2013年净利润为47,568.45万元，其50%股权对应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数为23,784.23万元。根据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师报(函)字(14)第Q0153号报告，2013年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5,002.6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3,807.40万元)，比2012年有大幅的提高，但仍比当初的预测数差23,761.05万元。2013年度拉法基中国应补偿股份数量为47,583,386股。

2014年4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拟执行盈利补偿承诺的议案》，拉法基中国拟以回购或赠股的方式执行盈利补偿承诺。该回购方案将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4月1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12年7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收购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25%的股权，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鉴于，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的批准，且当时的资本市场条件和四川水泥市场现状已经较制定非公开发行方案时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向证监会提交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申请》。公司于2013年8月上旬收到了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3年】319号)，上述申请获得证监会的批准。公司于2013年10月再次筹划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25%股权，在该次交易中，都江堰拉法基2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83,234.18万元，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5.64元/股，股份发行数量为14,757.83万股。现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已经2014年1月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续事项正在推进中。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2年7月3日，《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32)；2012年7月19日，《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39)；2014年1月21日，《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2)。

三、发行短期融资券的事项

2012年8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2年9月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及当时债券市场的情况，2012年10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2年11月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13年8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获准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其后，公司于2013年9月24日完成了2013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该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2年8月31日，《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42），2012年9月20日，《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47），2012年10月30日，《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51），2012年11月29日，《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58），2013年8月31日，《关于获准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2013年9月25日，《关于2013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四、终止发行公司债券的事项

2012年4月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2年5月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其后2012年7月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13年1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递交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

鉴于当时资本市场条件和四川水泥市场情况，公司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和公司股东利益后，经2013年3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3年4月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实施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3月27日，《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19），2013年4月25日，《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28）。

五、发行中期票据的事项

2013年12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14年1月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期票据发行方案的议案》，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共计人民币13亿元的中期票据，2014年2月中期票据发行的申请材料已提交至银行间交易商协会，处于审核过程中。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1月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67），2014年1月21日《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2）

六、关于出售四川双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事项

为整合企业资源，集中发展核心业务，2013年10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四川双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135,093,280元的总价出售所持有的四川双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当时对双马电力的持股比例为59.62%）。2013年11月该笔交易完成交割，四川双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将不再列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10月3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54），2013年11月13日《关于出售双马电力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61）

七、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为合理反映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状况，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从2013年8月21日起，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进行了变更。变更明细请查阅《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坏账准备的公告》。

查询索引：<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8月2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43），《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6）

十三、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无

十四、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2012年4月1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不向公司原有股东配售。上述议案经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本公司情况变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7月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将发行方案调整为：发行规模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正式授权的总经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可向公司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正式授权的总经理根据市场状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确定。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3年3月26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实施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议案》，鉴于当前的资本市场条件和四川水泥市场状况，公司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和股东的利益后，决定终止实施发行公司债券事宜。上述议案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3,803,534	75.31%		-22,246,847			-22,246,847	441,556,687	71.7%
3、其他内资持股	167,351,534	27.17%		-22,246,847			-22,246,847	145,104,687	23.5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7,351,534	27.17%		-22,246,847			-22,246,847	145,104,687	23.56%
4、外资持股	296,452,000	48.14%						296,452,000	48.1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96,452,000	48.14%						296,452,000	48.1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058,466	24.69%		22,246,847			22,246,847	174,305,313	28.3%
1、人民币普通股	152,058,466	24.69%		22,246,847			22,246,847	174,305,313	28.3%
三、股份总数	615,862,000	100%						615,862,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购买50%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股权时，与交易对手方拉法基中国签订了《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拉法基中国承诺，如果在该重组实施完毕后3年内，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实际盈利数低于《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净利润预测数，拉法基中国公司将根据本协议的规定，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2011年和2012年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盈利均未达盈利预测数值，拉法基中国分别于2012年12月和2013年6月对无限售的流通股股东进行了股份赠送。

在赠股过程中，鉴于拉法基中国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仍为限售股，为了保护其他流通股股东的利益，拉法基中国公司补偿股份分为两部分进行：

应补偿其他流通股股东的股份：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为拉法基中国的全资子公司，经协商，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同意，除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限售股部分）以外的其他流通股股东应获赠的股份由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送出，2013年该部分应赠送股份为22,246,847股。

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限售股部分）应获赠的股份将直接保留在拉法基中国的限售股账户中，不涉及股份划转。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并予以实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6月24日，上述股份变动的过户手续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的股份于2013年6月25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2013年6月7日公司发布的《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号2013-32）和2013年6月20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赠送公司股份实施方案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号2013-35）。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1年03月07日	7.61元/股	296,452,000	2011年04月13日	296,452,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2007年6月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19,410,000股。其后，经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四川双马于2011年3月向拉法基中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645.20万股，发行价格7.61元/股，用于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50%的股权。该部分新增股份于2011年3月7日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于2011年4月13日上市流通，截至2011年4月13日，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615,862,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2007年6月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19,410,000股。为进行产业整合，经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四川双马于2011年3月向拉法基中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645.20万股，用于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50%的股权。该部分新增股份于2011年3月7日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于2011年4月13日上市流通，截至2011年4月13日，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615,862,000股。

2012年5月，根据公司收购都江堰拉法基50%的股权时与拉法基中国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同时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师报（函）字12第Q0182号《关于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2011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公司确定2011年度拉法基中国应补偿股份数量为57,142,410股（以下简称“应补偿股份”）。

鉴于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四川”）为拉法基中国的全资子公司，其持有四川双马的部分股份为可流通的股份。经协商，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同意本次送股中送给除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以外的其他流通股

股东的股份由拉法基四川送出。送出股份数量为 $57,142,410 / (615,862,000 - 57,142,410) \times 137,949,807 = 14,108,659$ 股。其中615,862,000为公司2012年9月13日的股本总数；137,949,807股为2012年9月13日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合计数。

经协商，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同意应赠送给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的股份仍由拉法基中国送出，该部分股份将直接保留在拉法基中国的限售股账户中，上述方式不涉及股份划转手续。上述股份变动已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并予以实施。2012年12月6日，上述股份变动的过户手续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的股份于2012年12月7日上市流通。鉴于上述股份赠送是针对2011年度拉法基中国未达盈利预测进行的股份补偿赠送，该股份赠送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拉法基中国对四川双马的持股比例仍然保持48.14%不变。然而拉法基四川持有四川双马的股份数量从原有的29.46%下降至27.17%；同时其他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比例从原有的22.40%上升至24.69%。该股份赠送后，不会影响公司的资产和负债结构。

2013年3月，根据公司收购都江堰拉法基50%的股权时与拉法基中国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以及其补充协议，同时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师报（函）字13第Q0067号《关于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2012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说明》，公司确定2012年度拉法基中国应补偿股份数量为78,603,384股（以下简称“应补偿股份”）。

鉴于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四川”）为拉法基中国的全资子公司，其持有四川双马的部分股份为可流通的股份。经协商，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同意本次送股中送给除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限售股份部分）以外的其他流通股股东的股份由拉法基四川送出。送出股份数量为 $78,603,384 / (615,862,000 - 78,603,384) \times 152,058,466 = 22,246,847$ 股。其中615,862,000为公司2013年6月6日的股本总数；152,058,466股为2013年6月6日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合计数。

经协商，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同意应赠送给拉法基中国和拉法基四川（限售股份部分）的股份仍由拉法基中国送出，该部分股份将直接保留在拉法基中国的限售股账户中，上述方式不涉及股份划转手续。上述股份变动已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批准并予以实施。2013年6月24日，上述股份变动的过户手续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鉴于上述股份赠送是针对2012年度拉法基中国未达盈利预测进行的股份补偿赠送，该股份赠送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拉法基中国对四川双马的持股比例仍然保持48.14%不变。然而拉法基四川持有四川双马的股份数量从原有的27.17%下降至23.56%；同时其他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比例从原有的24.69%上升至28.30%。该股份赠送后，不会影响公司的资产和负债结构。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4,8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3,715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LAFARGE CHINA	境外法人	48.14%	296,452,000	0	296,452,000	0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6%	145,105,178	-22,246,751	145,104,687	49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 64 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2,896,320	2,896,320	0	2,896,320		
薛卫东	境内自然人	0.32%	1,990,444	1,323,019	0	1,990,444		
高诚纯	境内自然人	0.26%	1,594,243	1,594,243	0	1,594,243		
李敏	境内自然人	0.13%	804,200	804,200	0	804,200		
蔡仙发	境内自然人	0.13%	791,493	791,493	0	791,493		
成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3%	777,481	99,231	0	777,481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713,733	713,733	0	713,733		
池汉雄	境内自然人	0.11%	687,783	5,343	0	687,78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与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 64 号	2,896,320	人民币普通股	2,896,320					
薛卫东	1,990,444	人民币普通股	1,990,444					
高诚纯	1,594,243	人民币普通股	1,594,243					
李敏	8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04,200					
蔡仙发	791,493	人民币普通股	791,493					
成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77,481	人民币普通股	777,481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713,733	人民币普通股	713,733					

池汉雄	687,783	人民币普通股	687,783
四川广旺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0,075	人民币普通股	680,075
杨伊林	596,256	人民币普通股	596,25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imited)	高希文 (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	2007 年 07 月 04 日	不适用	250,000 美元 (5,000,000 股 A 类股, 每股票面价值 0.01 美元; 20,000,000 股 B 类股, 每股票面价值 0.01 美元)	投资、财务状况、现金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总资产: 8,997,603,000 元; 营业收入: 2,490,488,000 元; 净利润: 153,351,000 元 (注: 以上数据尚未经过审计, 单位为人民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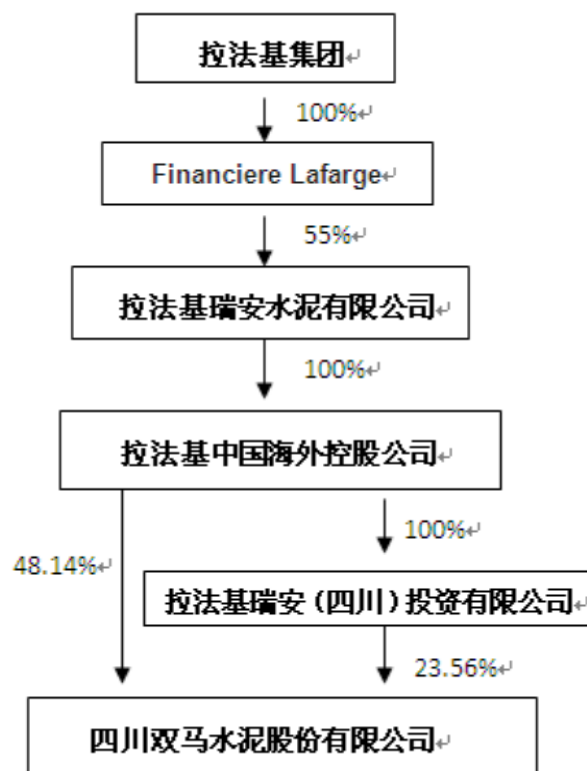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拉法基集团 (Lafarge S.A.)	乐峰 (Bruno Lafont)	1947 年 10 月 24 日	不适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为 287,365,397 股, 每股 4 欧元	工业及金融控股公司的收购及管理, 领域包括但不限于: 水泥及其他凝胶材料, 建筑材料, 以及家用产品和设备; 上述领域的研发及服务提供; 证券并购,

					或者与之相关的财产性交易。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营业收入：15,198,000,000；净利润：601,000,000（注：以上数据来源为拉法基集团官方网站中公布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单位为欧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国家	交易所	持股情况 (间接)	
	Lafarge Surma Cement Ltd.	孟加拉	吉大港交易所 / 达卡交易所	29.44%	
	Lafarge Cementos S.A.	厄瓜多尔	基多交易所	98.57%	
	Heracles General Cement Company S.A.	希腊	雅典交易所	88.99%	
	Jordan Cement Factories Company P.S.C.	约旦	阿曼交易所	50.28%	
	Bamburi Cement Ltd.	肯尼亚	内罗毕交易所	58.60%	
	Lafarge Malaysia Berhad	马来西亚	吉隆坡交易所	51.00%	
	Lafarge Ciments S.A.	摩洛哥	卡萨布兰卡交易所	35.49%	
	Lafarge Ciment (Moldova) S.A.	摩尔达维亚	Bursa de Valori a Moldovei	95.31%	
	Ashakacem Plc.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交易所	58.60%	
	Lafarge cement WAPCO Nigeria Plc.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交易所	60.00%	
	Lafarge Pakistan Cement Company Ltd.	巴基斯坦	伊斯兰堡交易所	73.22%	
	Lafarge Cement Zambia Plc.	赞比亚	卢萨卡交易所	84.00%	
	Lafarge Cement Zimbabwe Ltd.	津巴布韦	津巴布韦交易所	76.46%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无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股东名称/一致行 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 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 例 (%)	实际增持股份数 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 例 (%)	股份增持计划初 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 施结束披露日期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3年10月筹划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25%股权，在该次交易中，都江堰拉法基2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83,234.18万元，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5.64元/股，股份发行数量为14,757.83万股。现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已经2014年1月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续事项正在推进中。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姜祥国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1年06月23日	2013年02月20日	0	0	0	0
高希文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13年04月24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布赫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杨群进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2年01月09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任传芳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黄月良	董事	现任	男	64	2012年07月18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盛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冯渊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2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黄兴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齐天义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李凤利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唐洪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王俏	总经理	现任	女	45	2011年09月17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黄灿文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1年06月23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魏斌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4	2011年06月23日	2013年02月19日	0	0	0	0

方璇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5	2013年02月21日	2013年06月17日	0	0	0	0
胡军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13年09月16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李正洙	工业总监	离任	男	56	2012年07月02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许昌龙	销售总监	现任	男	48	2012年07月02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郭玉东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女	38	2012年07月02日	2014年06月22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

高希文 (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 男, 1956 年出生, 法国国籍。法国欧州工商管理学院 MBA, 巴黎综合理工大学工程学士。1998 年加入拉法基集团, 先后担任拉法基东亚首席执行官、拉法基北美水泥业务区域总裁、拉法基法国水泥业务首席执行官、拉法基韩国水泥业务首席执行官等职务。加入拉法基集团之前, 高希文先生先后在世界屋顶业务先驱公司雷德兰公司 (该公司于 1997 年 12 月被拉法基收购) 和欧洲最大的私人公共运输公司维亚运输等公司工作。

布赫 (Gilles Bourrain): 男, 1959 年出生, 法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及工程学学士。先后担任法国 Saint-Gobain 公司钻石研磨项目经理, 法国拉法基水泥厂组织结构项目经理, 奥地利拉法基工厂经理, 德国拉法基水泥工厂经理, 德国拉法基水泥制造高级副总裁, 现任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工业总监。

杨群进 (Khoon Cheng Yeoh): 男, 1958 年出生, 马来西亚籍, 马来西亚注册会计师。1987 年加入拉法基。1999 年至 2011 年 7 月任拉法基马来西亚水泥公司 CFO 及执行董事; 2011 年 8 月至今, 任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董事

任传芳 (Jean Ren), 男, 1959 年出生, 中国国籍。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及计算机学士。先后担任武警总部工程师, 昆山马培德办公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拉法基石膏分支东区总经理。现任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销售及供应链副总裁, 腾辉工业第二有限公司董事。

黄月良 (Wong Yuet Leung Frankie): 男, 1949 年出生, 加拿大籍。分别获伦敦经济政治学院及英国兰开斯特大学颁授经济管理学士学位及文学硕士学位。于 1981 年加入瑞安集团, 先后担任瑞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瑞安建业行政总裁及瑞安建业副主席, 现任瑞安集团主席顾问及瑞安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并担任香港上市公司瑞安建业非执行董事及瑞安房地产非执行董事。其曾担任瑞安建业附属公司中华汇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及香港上市公司中国基建港口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现为香港上市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以及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另类投资市场上市的公司 Walcom Group Limited 非执行董事。

苗壮: 男, 1965 年出生, 中国国籍。先后获得外交学院法学学士学位、北京大学法律硕士学位、美国弗吉尼亚大学法律硕士 (LL.M.) 学位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等。现为拉法基瑞安水泥法律副总裁。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科研组处处长、国家开发银行国际合作局欧美业务处处长、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法律顾问、西门子 (中国) 有限公司“公司与跨领域”首席律师以及清华大学法学院中国法律硕士 (LL.M.) 项目特聘教授、法律硕士生联合导师等, 并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

独立董事 盛毅: 男, 195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经济学硕士, 研究员, 硕士生导师。历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四川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对策研究中心秘书长、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宏观发展研究所所长、宏观经济与工业经济研究所

所长等职。现任四川省社科院副院长、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曾任及现任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冯渊：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获中国煤炭经济学院学士学位、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1993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历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副总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委专职委员，华西证券投行总部质量控制部总经理。现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黄兴旺：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法学硕士，四川省优秀律师，现任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四川省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长期从事公司改制、上市、并购等业务中的法律事务。曾任和现任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齐天义：男，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党员，大学文化，高级政工师。曾任车间党支部书记兼主任、厂长助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四川双马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兼四川双马水泥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党委书记。

李凤利：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党员，大学文化，高级政工师。曾任四川双马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委组织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兼退休办副主任，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物资储备处副处长，四川双马实业公司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行政经理兼公关交流部经理。

唐洪：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文化，会计师。1999 年毕业进入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四川双马水泥股份公司财务处出纳、会计员，绵阳双马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四川双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稽核，现工作单位为四川双马水泥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报表会计师。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 王俏：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自 1999 年加入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来，历任会计主管、财务总监。2007 年任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 年拉法基北美骨料和混凝土财务共享中心会计总监。自 2011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财务总监 黄灿文：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南财经大学会计本科，重庆大学工商硕士（在读）。先后担任四川化工机械厂会计，成都宝洁公司会计，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财务主管，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胡军：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四川双马投资集团公司，四川双马湔江水泥有限公司，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总监 郭玉东：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2006 年加入拉法基集团，先后担任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拉法基北京分公司代理人力资源总监、拉法基法国总部国际薪酬专员、拉法基中国总部中国区学习发展经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销售总监 许昌龙：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2007 年加入拉法基集团，曾先后担任拉法基瑞安水泥北京分公司销售总监；拉法基瑞安水泥贵州分公司销售总监。现任公司销售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希文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总裁/董事	2013 年 03 月 01 日		否
高希文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3 月 01 日		否

杨群进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董事	2012年02月29日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5月21日		否
任传芳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董事	2012年02月29日		否
任传芳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5月21日		否
苗壮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董事	2013年03月01日		否
苗壮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2月28日		否
齐天义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	顾问	2000年03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希文	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2013年03月01日		否
高希文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3月01日		是
高希文	拉法基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3月01日		否
高希文	腾辉工业第二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20日		否
高希文	新模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0日		否
高希文	骏联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0日		否
高希文	贵州水城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高希文	云南瑞安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布赫	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工业总监	2009年02月01日		是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	2011年06月20日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	2011年08月01日		是

杨群进	腾辉工业第二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2月 20日		否
杨群进	新模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17日		否
杨群进	骏联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17日		否
杨群进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腾辉涪陵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腾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腾辉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腾辉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重庆拉法基瑞安参天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贵州水城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云南瑞安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红河）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东骏）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楚雄）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云南国资水泥昆明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剑川）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云南国资水泥海口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云南省丽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云南三江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富民）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云南瑞安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攀枝花市金沙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昆明崇德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拉法基瑞安（临沧）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河口县红河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群进	砚山县远大红河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及供应链副 总裁	2010年11月 29日		是
任传芳	腾辉工业第二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1月 29日		否

任传芳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广安腾辉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重庆腾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任传芳	重庆腾辉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黄月良	瑞安集团	主席顾问	2013年08月01日		是
黄月良	香港上市瑞安建业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1年09月01日		是
黄月良	瑞安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是
黄月良	香港上市瑞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1年08月17日		是
黄月良	香港上市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02月03日		是
黄月良	伦敦证券交易所另类投资市场上市的公司 Walcom Group Limited	非执行董事	2006年12月21日		是
苗壮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律副总裁	2013年04月16日		是
苗壮	腾辉工业第二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20日		否
苗壮	新模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0日		否
苗壮	骏联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1月10日		否
盛毅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4月13日	2015年04月12日	是
盛毅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8月20日	2015年08月19日	是
盛毅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	副院长	2010年02月01日		是
盛毅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7月24日	2015年07月23日	是
冯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3年12月01日		是
冯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4月	2016年04月07日	是

			08 日	日	
冯渊	四川艾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4 月 01 日	2016 年 04 月 01 日	是
冯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1 月 01 日	2016 年 11 月 01 日	是
黄兴旺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5 月 22 日	2015 年 05 月 21 日	是
黄兴旺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9 月 01 日	2015 年 08 月 31 日	是
黄兴旺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1 月 14 日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是
黄兴旺	四川省艾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3 月 01 日		是
黄兴旺	成都锦城祥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2 月 01 日		是
黄兴旺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1 年 02 月 22 日		是
王俏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9 月 17 日	2015 年 02 月 08 日	否
王俏	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2 月 27 日	2015 年 02 月 26 日	否
黄灿文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2 月 09 日	2015 年 02 月 08 日	否
黄灿文	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2 月 27 日	2015 年 02 月 26 日	否
黄灿文	四川双马成都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4 月 23 日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年初根据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确定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目标和管理职责。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激励方案。年末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并确定下一年度的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	----	----	----	------	------------	--------------	------------

姜祥国	董事长	男	53	离任	0	0	0
高希文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0	0	0
杨群进	董事	男	55	现任	0	0	0
布赫	董事	男	54	现任	0	0	0
任传芳	董事	男	54	现任	0	0	0
黄月良	董事	男	64	现任	0	0	0
盛毅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8	0	8
冯渊	独立董事	女	42	现任	8	0	8
黄兴旺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8	0	8
齐天义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0	21.21	21.21
李凤利	监事	男	52	现任	9.6	0	9.6
唐洪	监事	男	34	现任	13.65	0	13.65
王俏	总经理	女	45	现任	170.27	0	170.27
魏斌	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10.08	0	10.08
黄灿文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101.29	0	101.29
李正洙	工业总监	男	56	离任	204.77	0	204.77
郭玉东	人力资源总监	女	38	现任	63.68	0	63.68
许昌龙	销售总监	男	48	现任	89.29	0	89.29
方璇	董事会秘书	女	45	离任	36.29	0	36.29
胡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6.71	0	6.71
合计	--	--	--	--	729.63	21.21	750.8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魏斌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3年02月19日	个人原因
姜祥国	董事长	离任	2013年02月20日	个人原因
方璇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3年06月17日	个人原因
高希文	董事长	聘任	2013年04月24日	2013年4月24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增补高希文先生为公司董事，同年5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选举高希文先生为公司董事

				长。
黄灿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3年06月18日	依据2013年6月1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鉴于方璇女士已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董事会指定由公司高管黄灿文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胡军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3年09月16日	2013年9月1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聘任胡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任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3年公司没有关键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发生。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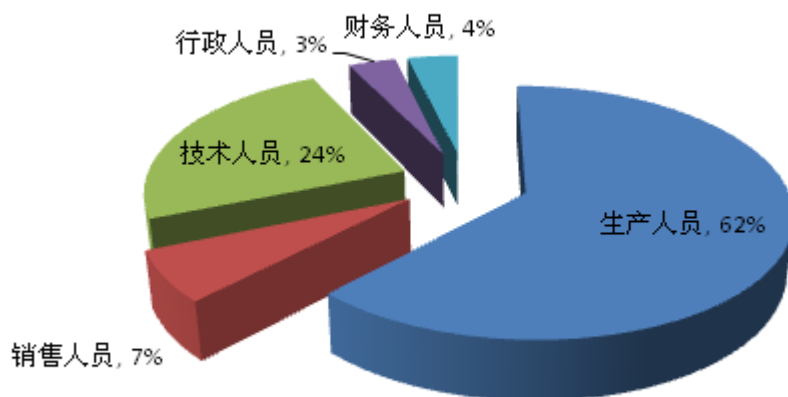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在岗员工1205人，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目前公司按照以下原则，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吸纳和留用优秀人才：（一）市场化：在行业内保持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与公司在各地的市场地位相一致；（二）因岗而异：薪酬体现不同岗位在决策责任、影响范围、资格要求等方面的特性；（三）为卓越加薪：薪金和服务时间长短、学历高低没有必然关系，但是和工作质量和业绩，以及对公司的贡献密切相关；（四）均衡内外部报酬：关注薪酬等外部报酬的同时，亦不能忽略对工作的胜任感、成就感、责任感、个人成长等内部报酬；公司实行整体薪酬，整体薪酬包括现金薪酬和非现金薪酬，如：工资、奖金、津贴、保险、住房公积金、福利、特别表彰、培训及晋升机会、“安全第一”及“业绩导向”的文化等。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在健康安全、管理、技术及IT和语言类等方面组织了大量培训，比如2013年8月和10月组织了成本精细化管理与控制培训，在8月至11月间组织了商业行为准则培训等。

1. 按专业分类：

专业类别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749	62%
销售人员	79	7%
技术人员	290	24%
行政人员	42	3%
财务人员	45	4%
合计	1205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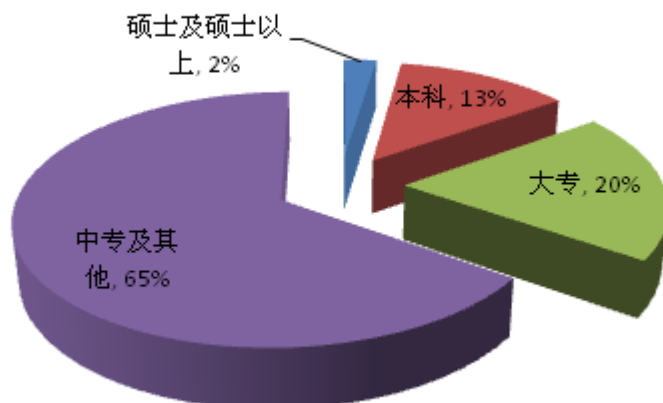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员工专业分布



2. 按接受教育程度分类:

学历	人数	占比
硕士及硕士以上	29	2%
本科	154	13%
大专	235	20%
中专及其他	787	65%
合计	1205	10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教育程度分布



3. 按年龄分类

年龄范围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163	13%
30-39岁	431	36%
40-49岁	541	45%
50岁以上	70	6%
合计	1205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按照建立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的目标，公司持续地进行内部控制完善工作。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其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效发挥职能。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组织实施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效运作，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及公司依法运作相关事项实施有效监督。公司管理层遵守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按董事会决策开展经营管理。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运营状况，切实推进治理规范各项工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完善法人治理。

公司在报告期内，建立了如下政策及程序：1、原煤监控流程；2、公司内部担保业务管理流程；3、员工培训协议管理政策；4、商业保险管理程序；5、员工推荐奖励政策；6、健康管理政策；7、环境事故和环保投诉管理程序；8、运至地及GPS管理；9、内部审计工作手册；10、投诉举报政策。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公司贯彻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要求，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修订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 年)》和《公司章程》中相关利润分配条款；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13 年 7 月举办了集体接待日和董秘值班周活动，在线解答投资者问题。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公司于 2007 年 6 月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 年 4 月建立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 年 4 月公司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修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了《内部信息传递制度》（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实际运作中，注意规范重大信息的内部流转程序，除日常建档登记、要求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告知函》或《保密协议》，各期定期报告披露时均向监管部门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切实避免了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经自查，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1、《关于审议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4%，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2、《关于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3、《关于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4、《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9%，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5、《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拟执行盈利补偿承诺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40%，未获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6、《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普通合伙)所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 的议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获得通过。		.cn/m/finalpage/2013 -04-25/62422352.PD F《2012 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7、《关于 2013 年预 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46%，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cn/m/finalpage/2013 -04-25/62422352.PD F《2012 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8、《关于四川双马水 泥股份有限公司计 提在建工程减值准 备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cn/m/finalpage/2013 -04-25/62422352.PD F《2012 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9、《关于四川双马水 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预算报告 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1%，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cn/m/finalpage/2013 -04-25/62422352.PD F《2012 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10、《关于四川双马 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发展战略的 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9%，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cn/m/finalpage/2013 -04-25/62422352.PD F《2012 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11、《关于修订四川 双马水泥股份有限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9%，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cn/m/finalpage/2013 -04-25/62422352.PD F《2012 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12、《关于增补高希 文先生为公司董事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效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

		的议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9%，获得通过。		.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13、《关于公司终止实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63%，未获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4 月 24 日	14、《关于公司终止实施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股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获得通过。	201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网 http://disclosure.szse.cn/m/finalpage/2013-04-25/62422352.PDF《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28）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盛毅	13	11	2	0	0	否
冯渊	13	11	2	0	0	否
黄兴旺	13	11	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关注公司规范发展和日常运作情况，独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对公司制度完善、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不少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聘请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意见，为完善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详见《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名称	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12 年度报告审计委员会会议（一）	《关于公司 2012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13 年工作设想》
		《关于公司 2013 年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 2012 年年度审计计划
		通报了 2012 年年度报告制作的深交所要求并确定年报工作的时间
	2012 年度报告审计委员会会议（二）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2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
		《关于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估报告》		
	《2012 年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12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进行了解和沟通	
2013 年一季度报告会沟通会会议	《201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2013 年半年度会议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坏账准备的议案》
		《201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13 年第三季度会议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提名委员会	第四次次会议	《关于提名高希文先生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关于提名方旋女士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五次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高希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高希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高希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高希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六次次会议	《关于提名苗壮先生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七次次会议	《关于提名胡军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第六次次会议	《关于江油 7 号生产线技术改造的议案》
		《关于 2013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四川双马 2013 年发展战略》
	第七次次会议	《关于“里程碑”项目后续推进的议案》
	第八次次会议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关于〈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议案》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关于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签订〈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关于本次向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的议案》
		《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第九次次会议	《关于中期票据发行方案的议案》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201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	《关于公司薪资结构及 2013 年调资方案的议案》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经营情况、财务工作情况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聆听与审核，未对相关议案提出异议，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持续关注与督导，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给予客观评价，提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专门委员会的人选、标准等进行了监督审查，并将提名情况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融资情况和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核，为公司的战略发展等相关事宜进行了审慎研究考察并提出了宝贵的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薪资结构和调薪方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该议案的制定标准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当，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的规定。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运作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董事会出具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充分反映了企业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1、人员方面：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制独立，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情况，不存在财务人员在关联单位交叉任职的情况。

2、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明晰，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对生产系统、配套设施等资产拥有充分支配权，不存在大股东占用、支配资产的情况。

3、财务方面：公司财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财务会计制度、银行帐户独立，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健全、运作独立，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5、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供应系统、生产系统、产品销售机构。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拉法基中国在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后，将通过各种方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在拉法基中国合法成为四川双马实际控制人之后，四川双马整合了拉法基集团控制的都江堰拉法基，成为拉法基中国在四川地区唯一生产水泥的公司。由于水泥销售业务是一项地域限制非常明显的行业，因此四川双马不会与拉法基中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现实的同业竞争。但为了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将整合拉法基集团在中国境内的水泥资产。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2012 年 4 月 11 日，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举行了 201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激励计划的议案》。该议案的目的是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愿景和经营战略，加强高管对公司的责任感和对公司运行结果的认同感。旨在通过管理业绩，能有效地应对不断变化的环境和组织公司通过业绩与奖励的紧密结合，并通过鼓励更优业绩来支持价值创造和增长。激励计划中，公司设定了目标考核方法，并从以下方面予以考核：个人业绩目标考核方法、财务业绩目标考核方法、其他业绩目标考核方法。公司根据 2013 年公司上述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个人业绩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金激励。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涵盖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存货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在建工程管理、固定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等各方面的内部控制的流程及制度以保证公司运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川证监上市[2012]14 号文件精神,公司为了进一步规范经营管理,增强控制经营风险的力度,同时符合上市公司内控要求,公司以五部委联合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文件作为指导,结合公司自身行业特点和管理需求,在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基础之上,2013 年度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推动内控建设规范有序开展。2013 年,公司成立了以内审经理为项目组组长的内部控制规范项目组,负责制定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政策,开展内控制度的研究、拟(修)订,组织并协助公司各职能部门管理人员梳理并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工作。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内,公司在已建立的完善的内控体系基础上,不断的梳理和优化各业务流程,共新增或修订了共 50 个政策程序文件。公司通过流程风险识别及检查,控制测试等程序对报告期内部控制进行独立评价,并由内部控制规范项目组起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公司于 2013 年 7 月搭建发布了公司投诉举报热线及举报邮箱,对公司舞弊情况的发生进行有效的监督。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规范及加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防范财务报告风险。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四川双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与规范公司制度,2010 年 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2 年 4 月 1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更新的议案》,对该制度进行了更新。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师报(审)字(14)第 P092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丽周、彭金勇

审计报告正文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双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四川双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四川双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

反映了四川双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年4月11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5,315,990.79	176,982,338.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6,757,889.10	154,300,796.12
应收账款	253,094,301.10	229,362,344.97
预付款项	45,438,189.16	64,714,932.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394,992.96	65,706,630.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459,934.12	216,569,39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57,955.87	44,726,631.60
流动资产合计	1,047,519,253.10	952,363,070.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15,543.89	25,650,115.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68,123,726.12	3,303,551,477.59
在建工程	26,452,734.89	222,147,436.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7,523,006.76	310,854,099.68
开发支出		
商誉		12,072,465.53
长期待摊费用	2,967,03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70,991.27	38,897,934.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78,278.00	29,278,27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0,131,317.51	3,942,451,808.36
资产总计	4,817,650,570.61	4,894,814,87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0,000,000.00	694,489,807.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800,000.00	62,710,000.00

应付账款	160,411,078.90	189,147,457.91
预收款项	40,399,272.68	20,168,233.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381,157.72	19,764,795.46
应交税费	42,888,556.84	17,441,156.13
应付利息	9,822,544.42	21,388,121.56
应付股利	29,366,500.00	82,776,229.00
其他应付款	136,992,957.63	215,295,774.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00,000.00	6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98,240,896.24	
流动负债合计	1,298,802,964.43	1,390,681,575.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75,000.00	96,217,429.2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1,122.3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51,497.35	1,504,871.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6,296.74	894,634.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73,726,332.86	64,347,648.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709,126.95	163,035,706.52
负债合计	1,381,512,091.38	1,553,717,281.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5,862,000.00	615,862,000.00
资本公积	475,139,362.35	475,139,362.3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127,108.21	31,127,108.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9,585,668.91	821,124,117.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1,714,139.47	1,943,252,587.72
少数股东权益	1,424,424,339.76	1,397,845,009.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36,138,479.23	3,341,097,59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17,650,570.61	4,894,814,878.52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945,637.38	57,898,06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57,000.00	150,000.00
应收账款		2,329,809.10
预付款项	1,050,516.71	1,125,599.28
应收利息	3,712,349.99	53,666.67
应收股利		68,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00,334,800.11	66,102,571.87
存货	38,912,398.39	43,662,30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40,000,420.00
流动资产合计	779,312,702.58	279,822,435.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4,901,945.35	1,468,699,218.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166,472.40	154,913,564.56
在建工程	10,995,655.48	5,280,69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157,547.72	19,291,494.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67,03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2,340.57	21,852,34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75,000.00	4,27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7,315,998.10	1,674,312,312.57
资产总计	2,396,628,700.68	1,954,134,74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666,9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021,711.21	31,207,586.59
预收款项	5,180,422.94	4,933,844.64
应付职工薪酬	10,953,264.98	7,435,618.68
应交税费	1,347,170.01	778,744.99
应付利息	9,255,555.55	931,757.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847,691.62	20,483,034.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98,240,896.24	
流动负债合计	572,846,712.55	176,437,521.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00,000.00	2,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0,000.00	2,300,000.00
负债合计	575,146,712.55	178,737,52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5,862,000.00	615,862,000.00
资本公积	1,200,852,420.74	1,200,852,420.7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097,108.21	31,097,108.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29,540.82	-72,414,301.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1,481,988.13	1,775,397,22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96,628,700.68	1,954,134,748.49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

洪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17,156,788.45	1,864,904,027.16
其中：营业收入	2,017,156,788.45	1,864,904,027.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7,096,306.39	1,871,978,946.39
其中：营业成本	1,666,762,089.69	1,696,674,040.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12,815.93	7,581,824.95
销售费用	16,036,343.57	14,764,259.06
管理费用	112,168,043.65	86,147,008.97
财务费用	47,927,639.16	48,929,455.96
资产减值损失	889,374.39	17,882,35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390,596.43	24,570,71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6,579.28	1,485,718.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451,078.49	17,495,799.56
加：营业外收入	23,551,476.58	23,626,714.63
减：营业外支出	4,621,718.69	1,392,782.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3,970.74	57,237.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380,836.38	39,729,732.02
减：所得税费用	42,077,498.05	-32,508,65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303,338.33	72,238,391.5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461,551.75	8,506,128.96
少数股东损益	128,841,786.58	63,732,262.59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7,303,338.33	72,238,39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461,551.75	8,506,128.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841,786.58	63,732,262.59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

洪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8,777,028.50	155,915,707.54
减：营业成本	188,828,911.16	185,748,234.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2,789.99	449,300.84
销售费用	2,131,857.78	2,463,796.44
管理费用	62,272,421.56	41,805,487.53
财务费用	18,887,678.85	5,595,844.41
资产减值损失	52,091.74	16,945,189.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86,341.10	184,569,76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2,726.96	109,499.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67,618.52	87,477,619.47
加：营业外收入	9,550,423.08	2,272,752.98
减：营业外支出	333,280.92	22,436.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84,760.68	89,727,935.61
减：所得税费用		-4,997,487.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84,760.68	94,725,423.0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084,760.68	94,725,423.07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

洪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1,437,057.58	2,076,855,395.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4,667.61	583,13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77,983.12	59,078,37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3,089,708.31	2,136,516,90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7,654,853.44	1,492,878,064.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767,031.50	142,559,95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622,303.94	98,176,70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232,936.28	131,518,71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277,125.16	1,865,133,43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12,583.15	271,383,46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419,99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96,433.00	6,423,571.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587,845.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84,278.91	12,843,565.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868,814.16	200,482,67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68,814.16	200,482,67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5,464.75	-187,639,108.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3,606,954.67	813,798,157.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606,954.67	813,798,157.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9,026,036.78	944,180,524.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929,586.47	74,496,94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1,993,899.70	25,286,909.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0	19,319,0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305,623.25	1,037,996,53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98,668.58	-224,198,382.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1.20	-42.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527,698.12	-140,454,06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754,574.55	304,208,639.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282,272.67	163,754,574.55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洪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144,406.76	157,246,86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7,217.03	11,121,52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861,623.79	168,368,39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233,644.55	121,085,29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685,297.36	64,839,978.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94,277.45	5,634,51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775,807.04	45,910,60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989,026.40	237,470,38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127,402.61	-69,101,987.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4,884,253.86	96,241,59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63,020.83	2,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4,740,676.96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587,951.65	101,441,59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50,375.01	5,336,81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950,375.01	45,336,81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37,576.64	56,104,77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606,954.67	205,724,285.8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606,954.67	205,724,285.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741,123.55	159,557,352.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57,384.97	5,200,02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0	19,319,0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248,508.52	184,076,43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58,446.15	21,647,846.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68,620.18	8,650,637.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93,299.08	48,642,66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61,919.26	57,293,299.08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洪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5,862,000.00	475,139,362.35			31,127,108.21		821,124,117.16		1,397,845,009.08	3,341,097,59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5,862,000.00	475,139,362.35			31,127,108.21		821,124,117.16		1,397,845,330.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461,551.75		26,579,330.68
（一）净利润							68,461,551.75		128,841,786.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461,551.75		128,841,786.5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060,375.9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3,060,375.90
（四）利润分配									-59,202,0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202,08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5,862,000.00	475,139,362.35			31,127,108.21		889,585,117.16		1,424,424,330.68

	,000.00	362.35			108.21		668.91		,339.76	479.23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5,862,000.00	475,342,590.03			31,127,108.21		812,617,988.20		1,410,896,985.48	3,345,846,671.9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15,862,000.00	475,342,590.03			31,127,108.21		812,617,988.20		1,410,896,985.48	3,345,846,671.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227.68					8,506,128.96		-13,051,976.40	-4,749,075.12
(一) 净利润							8,506,128.96		63,732,262.59	72,238,391.5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506,128.96		63,732,262.59	72,238,391.5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3,227.68							-19,115,838.99	-19,319,066.6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3,227.68							-19,115,838.99	-19,319,066.67
(四) 利润分配									-57,668,400.00	-57,668,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668,400.00	-57,668,4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5,862,000.00	475,139,362.35			31,127,108.21		821,124,117.16		1,397,845,009.08
									3,341,097,596.80

法定代表人: 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 (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洪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5,862,000.00	1,200,852,420.74			31,097,108.21		-72,414,301.50	1,775,397,227.4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5,862,000.00	1,200,852,420.74			31,097,108.21		-72,414,301.50	1,775,397,22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84,760.68	46,084,760.68
(一) 净利润							46,084,760.68	46,084,760.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084,760.68	46,084,760.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5,862,000.00	1,200,852,420.74			31,097,108.21		-26,329,540.82	1,821,481,988.1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5,862,000.00	1,200,852,420.74			31,097,108.21		-167,139,724.57	1,680,671,80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5,862,000.00	1,200,852,420.74			31,097,108.21		-167,139,724.57	1,680,671,80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94,725,423	94,725,423

“—”号填列)							.07	.07
(一) 净利润							94,725,423.07	94,725,423.0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725,423.07	94,725,423.0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5,862,000.00	1,200,852,420.74			31,097,108.21		-72,414,301.50	1,775,397,227.45

法定代表人：SYLVAIN CHRISTIAN GARNAUD（高希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灿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洪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川府函(1998)505号文批准,以四川双马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于2002年6月更名为“四川双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集团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成都市建筑材料总公司、四川矿山机器厂、广旺矿务局、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于1998年10月20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设立时股份总额为11,945万股。1999年7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9)80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5,800万股。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17,745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01年5月30日以股份总数17,74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未分配利润送股票股利2股，并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6股，送股及转增后本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31,941万股。

2005年11月，双马集团公司的股东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双马集团公司工会与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中国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双马集团公司工会分别将其持有的双马集团公司89.72%及10.28%的股权转让给拉法基中国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获得四川省人民政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并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2007年5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7]86号文《关于核准豁免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要约收购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同意，豁免拉法基中国公司因收购双马集团公司间接持有21,240万股本公司股票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2007年7月1日，双马集团公司就其股东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1月3日，双马集团公司更名为“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2011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173号文《关于核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向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拉法基中国公司发行29,645.20万股股份以购买拉法基中国公司持有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公司”)50%的股权。2011年3月7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至此，本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61,586.20万股。

2011年3月7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至此，本公司股份总额变更为61,586.20万股。

2011年4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11]419号《关于同意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战略投资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2011年4月28日，本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签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公司总部位于四川省江油市二郎庙镇。

本公司主要从事水泥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和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四川双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电力公司”)主要经营供电及电力销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集团”。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拉法基中国公司，拉法基中国公司的母公司为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瑞安公司”)，该公司是由法国拉法基集团和香港瑞安建材有限公司于2005年在香港设立的合营企业，其中法国拉法基集团持股55%，香港瑞安建材有限公司持股45%。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251,283,711.33元。因本公司之最终控股股东拉法基瑞安公司同意在可预见的将来不催收本集团所欠之款项，并就本集团在可预见将来所欠的款项到期偿还时提供一切必须之财务支援，以维持本集团的继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3、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

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年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不涉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不涉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

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

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本公司不涉及。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帐损失确认标准

- 1、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2、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帐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以下方法（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帐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人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帐损失，冲销计提的坏帐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账龄分析法	应收帐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不包括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应收账款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不包括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其他应收款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对于明确可以收回的款项余额不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剩余的款项余额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0%	
-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	0%	
-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3—4 年	100%	
4—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明确显示能收回款项		0%
剩余款项		5.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证据表明很可能无法收回合同现金流量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本公司包装物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

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不涉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不涉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0-10	2.25-5.00
机器设备	10-30	0-10	3.00-1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20	0-10	4.50-33.33
运输设备	5-8	0-10	11.25-20.0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2.25-5.00
机器设备	10-30		3.00-10.00
电子设备	3-20		4.50-33.33
运输设备	5-8		11.25-20.00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时，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

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资料，按预估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决算数据调整暂估的固定资产原值，不追述调整前期折旧金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应当停止与该部分资本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应当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矿山开采权及其他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除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矿山开采权外，本集团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取得的矿山开采权采用工作量法在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内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时间
矿山开采权	10—30 年	采矿权证规定时间
软件及其他	5 年	市场通行摊销年度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目前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不涉及。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不涉及。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不涉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本公司不涉及。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不涉及。

21、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不涉及。

22、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按收入类型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水泥销售本公司的水泥销售一般分为客户工厂提货及包送两类。对于客户工厂提货类型的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水泥被运出厂门并经提货方签署确认过磅单时，水泥商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转移予客户，故本集团对客户工厂提货类型的水泥销售在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1)与客户签定了产品销售合同；(2)水泥商品运出厂门并获得提货方签署确认的过磅单；(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包送类型的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本集团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经对方签署确认后的过磅单时，水泥商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转移予客户，故本集团对包送类型的水泥销售在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1)与客户签定了产品销售合同；(2)水泥商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经对方签署确认的过磅单；(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电力销售本公司的电力销售主要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实施。双马电力公司利用水力生产电能，并通过并入国家电网和直接向周边用户供电两种方式实现销售。对于并入国家电网的电力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1)取得电业局确认的上网电量统计表；(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直接向周边用户供电的电力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1)与用户签定了电力销售合同；(2)取得经用户确认的用电量记录；(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资产使用：按租赁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计提租赁费确认为租金收入；按资金使用协议规定的金额、利率和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费确认资金使用费收入。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不涉及。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不涉及。

2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分为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不涉及。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不涉及。

26、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不涉及。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不涉及。

2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随着本集团经营的发展，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已经不能合理地反映本集团应收账款的风险状况。为了更好地反映应收账款的资产价值，经本公司2013年8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本集团从2013年8月22日起执行新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随着本集团经营的发展，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已经不能合理地反映本集团应收账款的风险状况。为了更好地反映应收账款的资产价值，经本公司2013年8月22日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本集团从2013年8月22日起执行新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变更前后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变更前：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0
- 信用期届满0 至60天	0
- 信用期届满61 至90天	10
- 信用期届满91 至180天	15
- 信用期届满181 至365天	50
- 信用期届满1年以上	100

变更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0
- 信用期届满6个月以内(含6个月)	0
- 信用期届满6个月至1年以内(含1年)	5
- 信用期届满1年至2年(含2年)	10
- 信用期届满2年至3年(含3年)	50
- 信用期届满3年以上	100

对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本集团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增加净利润计人民币645,078.58元，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为零。

详细说明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随着本集团经营的发展，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已经不能合理地反映本集团应收账款的风险状况。为了更好地反映应收账款的资产价值，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22 日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本集团从 2013 年 8 月 22 日起执行新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原有的坏账准备政策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22 日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	资产减值损失	645,078.58

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9、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销项税额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17%计算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2%
矿产资源费	石灰石、页岩矿石开采量	1 元—2 元/吨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25%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5%(注1)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15%(注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注1: 经2012年5月24日珙县国家税务局在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申请审批表》上审批确认,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注2: 经2013年2月19日都江堰市国家税务局在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表》上备案确认,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于2012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

经2014年1月23日都江堰市国家税务局在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表》上备案确认,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于2013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

3、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地归属于不同的行政区域, 因此各纳税主体根据当地税务政策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主营: 水泥的生产和销售, 本报告期末总资产: 106,646.97万元, 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305.26 万元;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50.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85,683.93万元，主营：水泥的生产和销售，本报告期末总资产：340,361.33万元，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25,002.64万元。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	制造业	150,000,000.00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159,319,066.67		100%	100%	是	0.00	0.00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
-------	-------	-----	------	------	------	---------	---------------------	---------	----------	--------	--------	----------------------	-----------------------

													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都江堰市	制造业	856,839,300.00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1,247,123,334.79		50%	50%	是		1,424,424,339.76	0.00	0.00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股权比例未超过50%，但根据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投资合同及章程，本公司可以委派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总计8名董事会成员中的5名，且董事会为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的决议由出席或代理出席会议的董事以简单多数投票作出。故本公司对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双马电力公司	106,634,570.23	9,477,379.67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双马电力公司	2013 年 10 月 31 日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直至出售日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以及商誉之差额。

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借壳方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合并中确认的商誉或计入当期的损益的计算方法

反向购买的其他说明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单位：元

吸收合并的类型	并入的主要资产		并入的主要负债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	----	----	----	----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	--	52,049.19
人民币	--	--		--	--	52,049.19
银行存款：	--	--	353,282,272.67	--	--	163,702,525.36
人民币	--	--	353,238,601.97	--	--	163,657,001.21
港币	32,383.82	0.7808	32,383.82	41,698.97	0.8109	33,811.75
美元	11,286.88	6.0540	11,286.88	1,863.40	6.2855	11,712.40
其他货币资金：	--	--	2,033,718.12	--	--	13,227,763.57
人民币	--	--	2,033,718.12	--	--	13,227,763.57
合计	--	--	355,315,990.79	--	--	176,982,338.12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期末金额
----	------------------	------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2,231,955.40	154,300,796.12
商业承兑汇票	54,525,933.70	
合计	136,757,889.10	154,300,796.12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16日	2014年02月14日	7,000,000.00	
成都瑞虎商贸有限公司	2013年05月11日	2014年05月05日	3,000,000.00	
中建商品混凝土成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05月17日	3,000,000.00	
中建商品混凝土成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05月17日	3,000,000.00	
中建商品混凝土成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05月17日	3,000,000.00	
合计	--	--	19,000,000.00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说明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四川省佳宇建筑安装工程	2013年07月30日	2014年01月30日	4,000,000.00	支付购货款
程有限公司				

四川星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28日	2014年02月28日	2,900,000.00	支付购货款
中国华西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0日	2014年05月20日	2,800,000.00	支付购货款
四川国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8日	2014年05月28日	2,500,000.00	支付购货款
四川省佳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07月10日	2014年01月10日	2,500,000.00	支付购货款
合计	--	--	14,700,000.00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本集团年末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人民币128,515,000.00元。根据贴现协议，根据贴现协议，若出票人到期无法兑付，银行对本集团并无追索权，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计人民币128,515,000.00元。

本集团上年末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人民币5,600,000.00元。根据贴现协议，若出票人到期无法兑付，银行将向本集团追索。因此，本集团在上年末仍全额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计人民币5,600,000.00元，将收取的贴现款确认为短期借款。

4、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其中：	--	--	--	--	--	--
其中：	--	--	--	--	--	--

说明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2) 逾期利息

单位：元

贷款单位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息金额
------	---------	--------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信用期内	221,925,322.32	87.33%			193,926,705.05	84.14%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	29,734,515.14	11.7%			35,713,849.54	15.49%	497,636.12	1.39%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	1,509,961.73	0.59%	75,498.09	5%	438,853.01	0.19%	219,426.51	50%
信用期届满 1 年至 2 年					425,972.57	0.18%	425,972.57	100%
信用期届满 2 年至 3 年								
信用期届满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253,169,799.19	99.62%	75,498.09	0.03%	230,505,380.17	100%	1,143,035.20	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6,974.53	0.38%	956,974.53	100%				
合计	254,126,773.72	--	1,032,472.62	--	230,505,380.17	--	1,143,035.2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元以上(含人民币800,000.00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信用期内	221,925,322.32	87.33%		193,926,705.05	84.14%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	29,734,515.14	11.7%		35,713,849.54	15.49%	497,636.12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	1,509,961.73	0.59%	75,498.09	438,853.01	0.19%	219,426.51
1 年以内小计	253,169,799.19	99.62%	75,498.09	230,079,407.60	99.82%	717,062.63
1 至 2 年	531,001.96	0.21%	531,001.96	425,972.57	0.18%	425,972.57
2 至 3 年	425,972.57	0.17%	425,972.57			
合计	254,126,773.72	--	1,032,472.62	230,505,380.17	--	1,143,035.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金炜制管有限责任公司	425,972.57	425,972.57	100%	债务人已资不抵债，预计收回可能性很低。
成都金士威建材有限公司	531,001.96	531,001.96	100%	债务人信用差，虽已进入诉讼程序，但预计收回可能性很低。
合计	956,974.53	956,974.53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四川省弘润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货款	2013年05月20日	124,833.70	已终止业务合作,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24,833.70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建商品混凝土成都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28,130,365.02	1年以内	11.07%
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27,677,015.55	1年以内	10.89%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客户	27,244,192.21	1年以内	10.72%
四川华西绿舍建材有限公司水泥供应站	非关联客户	21,543,009.71	1年以内	8.48%
成都协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客户	21,469,954.20	1年以内	8.45%
合计	--	126,064,536.69	--	49.6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负债：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8,283,214.88	99.58%			65,283,672.24	99.32%		
组合 2	118,283.68	0.42%	6,505.60	5.5%	447,574.88	0.68%	24,616.62	5.5%
组合小计	28,401,498.56	100%	6,505.60	0.02%	65,731,247.12	100%	24,616.62	0.04%
合计	28,401,498.56	--	6,505.60	--	65,731,247.12	--	24,616.62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元以上(含人民币800,000.00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 明确显示能收回款项	28,283,214.88	0%	0.00
组合 2: 除上述外的剩余款项	118,283.68	5.5%	6,505.60
合计	28,401,498.56	--	6,505.60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说明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绵阳艾文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0,040.00	1 年以内	24.79%
四川江油地方税务局	非关联方	6,286,435.41	3 年以上	22.13%
珙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4,312,329.09	1 年以内	15.18%
都江堰市财政集中收付中心	非关联方	2,589,124.96	1 年以内	9.12%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绵乐铁路工程指挥部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至 2 年	7.04%
合计	--	22,227,929.46	--	78.26%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负债：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预计收取金额	预计收取依据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原因(如有)
珙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3,172,329.09	1 年以内	2014 年 06 月 30 日	3,172,329.09	已获取珙县财政局审核，预计于 2014 年第二季度获取全	

						部退税款。	
都江堰市财政局	矿山治理基金	7,536.08	1 至 2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536.08	已经都江堰市发改局评审认定。	
合计	--	3,179,865.17	--	--	3,179,865.17	--	--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838,189.16	98.68%	64,615,636.22	99.85%
1 至 2 年	600,000.00	1.32%	99,295.92	0.15%
合计	45,438,189.16	--	64,714,932.14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四川都江堰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336,251.66	1 年以内	电费预付款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5,557,797.10	1 年以内	预付保险费
马科托合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2,390.53	1 年以内	材料预付款
四川南方华达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46,198.80	1 年以内	材料预付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宜宾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06.10	1 年以内	材料预付款
合计	--	30,992,644.19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0.00		7,000,000.00	
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0.00		7,000,000.00	
合计	0.00	0.00	14,000,000.00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008,997.77		94,008,997.77	86,999,986.13	1,133,759.43	85,866,226.70
在产品	52,129,737.88	1,459,724.39	50,670,013.49	50,375,719.97	1,459,724.39	48,915,995.58
库存商品	22,855,100.76	2,544,871.52	20,310,229.24	24,165,151.81	2,575,832.71	21,589,319.10
周转材料	56,309,163.90	838,470.28	55,470,693.62	60,205,498.66	7,643.33	60,197,855.33
合计	225,303,000.31	4,843,066.19	220,459,934.12	221,746,356.57	5,176,959.86	216,569,396.7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133,759.43			1,133,759.43	
在产品	1,459,724.39				1,459,724.39
库存商品	2,575,832.71	54,744.01		85,705.20	2,544,871.52
周转材料	7,643.33	838,470.28		7,643.33	838,470.28
合计	5,176,959.86	893,214.29		1,227,107.96	4,843,066.1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在产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周转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存货的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所得税退税款(注 1)	3,596,802.49	37,424,446.0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51,467.82	1,151,467.82
待抵扣进项税(注 2)	3,309,685.56	6,150,717.73
合计	8,057,955.87	44,726,631.60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注1：如附注(三)所述，应收所得税退税款系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和双马宜宾水泥公司于2011年度采用2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了企业所得税，上述各公司根据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核准，2011年度可以依据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适用15%的优惠税率，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用于抵减以后年度应缴纳企业所得税额。

注2：系采购存货及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增值税进项税超过销项税的部分，留待以后期间予以抵扣。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	--------	--------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利息	累计应收或已收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的说明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大幅下跌或持续下跌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分项）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的理由说明
--------------	----	------	-------------------	--------	---------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2)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该项投资出售前金额的比例（%）
----	----	------------------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双马成都建材有限公司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41.45%	41.45%	23,424,842.35	3,015,810.05	20,409,032.30	8,983,850.49	489,087.96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无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通口河电力公司(注 1)	权益法	14,000,000.00	17,237,298.90	-17,237,298.90	0.00			-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	8,256,816.93	202,726.96	8,459,543.89	41.45%	41.45%	-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江油办事处(注 2)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			
四川双马宜宾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0.79%	0.79%	-			
合计	--	24,156,000.00	27,650,115.83	-19,034,571.94	8,615,543.89	--	--	--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期股权投资项目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注1：江油市巴蜀通口河电力有限公司系双马电力公司之联营公司，因本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转让了所持有双马电力公司的全部股权，不再对其具有控制权，故于2013年11月1日将对江油市巴蜀通口河电力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自合并财务报表中转出。

注2：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江油办事处系双马电力公司之其他股权投资。因本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转让了所持有双马电力公司的全部股权，不再对其具有控制权，故于2013年11月1日将对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江油办事处的其他股权投资自合并财务报表中转出。

本集团于2013年12月31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单位：元

	本期
--	----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说明报告期内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和预计办结时间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44,327,254.48		279,739,530.26	82,471,137.58	4,841,595,647.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44,989,812.32		16,883,709.17	58,476,060.45	2,203,397,461.04
机器设备	2,166,237,226.00		255,419,869.50	17,947,408.58	2,403,709,686.92
运输工具	102,551,335.80		0.19	3,306,185.00	99,245,150.9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548,880.36		7,435,951.40	2,741,483.55	135,243,348.21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94,473,609.18		184,307,846.89	51,611,702.74	1,427,169,753.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8,126,779.46		72,293,583.06	32,052,708.86	358,367,653.66
机器设备	858,258,589.26		91,481,710.59	14,558,916.48	935,181,383.37
运输工具	53,717,328.92		10,017,545.11	3,107,094.82	60,627,779.21
电子及其他设备	64,370,911.54		10,515,008.13	1,892,982.58	72,992,937.09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49,853,645.30		--		3,414,425,893.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26,863,032.86		--		1,845,029,807.38
机器设备	1,307,978,636.74		--		1,468,528,303.55
运输工具	48,834,006.88		--		38,617,371.78
电子及其他设备	66,177,968.82		--		62,250,411.12
四、减值准备合计	46,302,167.71		--		46,302,167.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747,123.18		--		21,747,123.18
机器设备	22,278,245.86		--		22,278,245.86
运输工具	911,958.35		--		911,958.3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64,840.32		--		1,364,840.32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03,551,477.59		--		3,368,123,726.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05,115,909.68		--		1,823,282,684.20
机器设备	1,285,700,390.88		--		1,446,250,057.69
运输工具	47,922,048.53		--		37,705,413.43
电子及其他设备	64,813,128.50		--		60,885,570.80

本期折旧额 184,307,846.8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79,739,530.26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本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权利瑕疵	不适用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尚在办理中	2014 年

固定资产说明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油新线项目	16,069,225.07	16,069,225.07	0.00	20,912,318.92	16,069,225.07	4,843,093.85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	10,995,655.48		10,995,655.48			
宜宾二线工程	3,896,718.14		3,896,718.14	13,842,233.34		13,842,233.34
都江堰三线工程				193,467,749.28		193,467,749.28
其他	11,560,361.27		11,560,361.27	9,994,360.49		9,994,360.49
合计	42,521,959.96	16,069,225.07	26,452,734.89	238,216,662.03	16,069,225.07	222,147,436.9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	205,500,000.00		10,995,655.48			5.35%	5.35				自筹及借款	10,995,655.48
江油新线项目 (注 1)	1,405,700,000.00	20,912,318.92			4,843,093.85	1.49%	1.49				自筹及借款	16,069,225.07
宜宾二线工程 (注 2)	782,000,000.00	13,842,233.34	22,271,356.36	31,521,008.76	695,862.77	85.75%	85.75	44,181,798.18			自筹及借款	3,896,718.14
都江堰三线工程 (注 3)	1,782,000,000.00	193,467,749.28	30,837,156.34	223,588,258.48	716,647.14	101.15%	100.00	29,730,969.35	5,863,217.21	6.04%	自筹及借款	0.00
其他		9,994,360.49	26,604,233.77	24,630,263.02	407,970.00						自筹	11,560,361.27
合计	4,175,200,000.00	238,216,662.03	90,708,401.95	279,739,530.26	6,663,573.76	--	--	73,912,767.53	5,863,217.21	--	--	42,521,959.96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注1：由于本公司江油新线项目所购置的资产和服务可用于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故本年度将可用生产和服务相应的相关成本转入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

注2：宜宾二线工程主体工程已经完工并于2012年转入固定资产。

注3：都江堰三线工程于本年度已经全部完工。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江油新项目	16,069,225.07			16,069,225.07	
合计	16,069,225.07			16,069,225.07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宜宾二线工程	85.75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	5.35	
-----------	------	--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月16日审议通过的《关于江油7号生产线技术改造的议案》，本公司的江油新线项目暂不进行建设，改为对7号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相应于2012年度对江油新线项目已发生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计人民币16,069,225.07元计提了减值准备。

19、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工程物资的说明

20、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	--------	--------	---------

说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四、水产业				

(2) 以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四、水产业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说明

22、油气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油气资产的说明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9,813,377.52	869,617.14	26,615,905.49	394,067,089.17
土地使用权	223,450,195.20	150,000.00	26,615,905.49	196,984,289.71
软件	13,690,575.37	719,617.14		14,410,192.51
矿山开采权	182,059,330.00			182,059,330.00
其他	613,276.95			613,276.95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8,959,277.84	9,038,558.09	11,453,753.52	106,544,082.41
土地使用权	49,597,249.32	3,964,177.55	11,453,753.52	42,107,673.35
软件	13,195,287.59	576,128.40		13,771,415.99
矿山开采权	45,610,013.31	4,469,355.82		50,079,369.13
其他	556,727.62	28,896.32		585,623.9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0,854,099.68	-8,168,940.95	15,162,151.97	287,523,006.76
土地使用权	173,852,945.88	-3,814,177.55	15,162,151.97	154,876,616.36
软件	495,287.78	143,488.74		638,776.52
矿山开采权	136,449,316.69	-4,469,355.82		131,979,960.87
其他	56,549.33	-28,896.32		27,653.01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矿山开采权				
其他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0,854,099.68	-8,168,940.95	15,162,151.97	287,523,006.76
土地使用权	173,852,945.88	-3,814,177.55	15,162,151.97	154,876,616.36
软件	495,287.78	143,488.74		638,776.52

矿山开采权	136,449,316.69	-4,469,355.82		131,979,960.87
其他	56,549.33	-28,896.32		27,653.01

本期摊销额 9,038,558.09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双马电力公司	12,072,465.53		12,072,465.53	0.00	
合计	12,072,465.53		12,072,465.53	0.00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系以前年度本公司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双马电力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因本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转让了所持有双马电力公司的全部股权，故将相关的商誉予以终止确认。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308,728.21	384,668.73		1,924,059.48	
恩士迅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技术服务费		1,460,167.90	417,190.80		1,042,977.10	
合计		3,768,896.11	801,859.53		2,967,036.58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24,820.87	673,857.25
可抵扣亏损	19,978,793.85	21,909,625.88
预提销售折扣	5,569.17	
预计负债	307,724.60	225,730.80
预提费用	385,365.55	215,522.55
政府补助	16,171,268.19	13,400,000.00
环保节能设备税款抵减	2,323,888.50	2,473,198.29
其他	573,560.54	
小计	45,170,991.27	38,897,93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采矿权摊销	1,056,296.74	894,634.02
小计	1,056,296.74	894,634.0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505,874.44	71,904,605.10
可抵扣亏损	87,207,011.54	138,956,435.59
合计	132,712,885.98	210,861,040.6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		80,853,004.63	
2014			
2015	13,627,316.35		
2016	4,484,234.66		
2017	69,095,460.53	58,103,430.96	
2018			
合计	87,207,011.54	138,956,435.59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32,472.62	1,143,035.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505.60	24,616.62
存货跌价准备	4,843,066.19	5,176,959.8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069,225.07	16,069,225.0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302,167.71	46,302,167.71
可抵扣亏损	177,708,535.36	226,747,699.95
预计负债	2,051,497.35	1,504,871.93
预提费用	2,657,271.65	1,436,816.98
政府补助	73,726,332.86	64,347,648.99
小计	324,397,074.41	364,753,042.31
可抵扣差异项目		
采矿权摊销	4,225,186.96	3,578,536.08
小计	4,225,186.96	3,578,536.08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70,991.27		38,897,93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6,296.74		894,63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167,651.82	1,032,472.62	1,036,312.52	124,833.70	1,038,978.22
二、存货跌价准备	5,176,959.86	893,214.29		1,227,107.96	4,843,066.19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			2,000,00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302,167.71				46,302,167.71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069,225.07				16,069,225.07
合计	70,716,004.46	1,925,686.91	1,036,312.52	3,351,941.66	68,253,437.19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款(注 1)	25,003,278.00	25,003,278.00
预付土地出让款(注 2)	4,275,000.00	4,275,000.00
预付工程款	2,000,000.00	
合计	31,278,278.00	29,278,27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注1：根据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总公司(以下简称“都建总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签定的协议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委托都建总公司办理位于都江堰市虹口乡境内的四期石灰石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排渣场及矿山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总价款计人民币78,926,656.00元。根据合同约定，如在合同规定的期限(石灰石采矿权证：2010年8月31日/土地使用权证：2011年4月30日)届满后8个月之内，都建总公司仍无法为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取得符合要求的采矿许可证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都建总公司需将都江堰拉法基公司预付的款项返还。

2011年2月25日，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都建总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变更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都建总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签定的委托都建总公司办理位于都江堰市虹口乡境内的四期石灰石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排渣场及矿山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的取得期限，变更后石灰石采矿权证不迟于2013年8月31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迟于2014年4月30日取得。截至2013年12月31日，相关权证尚未取得，后续协议的签订正在商议中。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都江堰拉法基公司预付都建总公司办理四期石灰石矿山采矿许可证、排渣场及矿山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款项合计人民币25,003,278.00元。

注2：2008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四川省江油市人民政府签订《国有土地出让协议》，四川省江油市人民政府将面积约为75亩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本公司，用

于江油新生产线项目建设, 出让价格为人民币95,000.00元/亩(包括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所有税费), 出让期限为50年, 预计总价款计人民币7,125,000.00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预付四川省江油市人民政府土地出让金计人民币4,275,000.00元, 余款在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办理完毕时付清。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5,6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260,000,000.00
信用借款	240,000,000.00	428,889,807.80
合计	290,000,000.00	694,489,807.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年利率从6.00%至6.93% (2012年: 4.50%至7.54%)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作为为双马宜宾水泥公司短期借款计人民币5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 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 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说明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46,800,000.00	50,8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1,910,000.00
合计	46,800,000.00	62,71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46,800,000.0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阿坝州锦程物流有限公司	9,064,217.84	1,777,351.15
成都高鑫易达物流有限公司	7,015,309.70	3,244,764.69
广西合发矿业工程有限公司宜宾分公司	5,446,629.95	4,284,351.05
绵阳鑫帆物资有限公司	5,334,841.53	3,244,764.69
四川省鑫沙矿渣微粉有限责任公司	4,730,004.70	1,311,858.06
眉山市矿源商贸有限公司	4,700,756.81	0.00
四川省宜宾县巨能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天堂煤矿	4,621,220.32	4,979,909.84
高新区易达运输服务部	4,015,696.82	11,682,816.25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4,004,366.84	1,576,238.78
其他	111,478,034.39	157,045,403.40
合计	160,411,078.90	189,147,457.9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4,004,366.84	1,576,238.78
合计	4,004,366.84	1,576,238.78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帐款。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成都市海霖贸易有限公司	1,887,683.49	0.00
金牛区治鸿建材经营部	1,505,315.13	0.00
成都人居置业有限公司	1,452,539.99	1,452,539.99
成都鑫安瑞建材有限公司	1,260,331.26	0.00
四川纳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92,808.59	0.00
普拉克环保系统(北京)有限公司	1,130,921.76	526,633.76
成都市兴南投资有限公司	1,052,868.26	883,112.90
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成都公司	1,052,641.06	0.00
成都市春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976,258.57	0.00
成都洪强建材有限公司	939,551.90	449,386.27
中铁物资集团西南有限公司	881,523.68	0.00
其他	27,066,828.99	16,856,560.17
合计	40,399,272.68	20,168,233.09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65,257.95	
合计	65,257.95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成都人居置业有限公司	1,452,539.99	1,452,539.99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54,417.13	100,946,175.48	98,137,962.71	13,762,629.90
二、职工福利费		11,783,334.46	11,783,334.46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053,801.63	30,962,449.10	31,260,359.99	755,890.74
养老保险费	507,466.87	20,448,967.95	20,334,832.61	621,602.21
医疗保险费	248,748.02	7,213,702.62	7,436,534.52	25,916.12
失业保险费	37,130.50	2,077,530.78	2,050,868.43	63,792.85
工伤保险费	242,837.34	762,887.71	974,319.55	31,405.50
生育保险费	17,618.90	459,360.04	463,804.88	13,174.06
四、住房公积金	1,406,896.99	9,796,028.18	10,516,745.17	686,180.00
五、辞退福利	152,998.22	9,246,249.67	9,399,247.89	0.00
六、其他	6,196,681.49	3,635,630.87	4,655,855.28	5,176,457.0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96,681.49	3,635,630.87	4,655,855.28	5,176,457.08
合计	19,764,795.46	166,369,867.76	165,753,505.50	20,381,157.72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3,635,630.87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6,813,179.68	8,768,319.70
营业税	326,161.19	259,750.45
企业所得税	21,575,843.70	4,146,728.70
个人所得税	453.64	399,783.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50.60	616,803.42
教育费附加	22,757.36	466,259.34
资源税	2,194,629.12	1,474,403.75
印花税	268,157.03	252,026.59
房产税	12,178.86	6,465.00
土地使用税	375,524.00	20,757.00
其他	1,274,321.66	1,029,858.89
合计	42,888,556.84	17,441,156.13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4,572.20	5,571,540.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12,416.67	15,816,581.34
短期融资债券利息	9,255,555.55	
合计	9,822,544.42	21,388,121.56

应付利息说明

37、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拉法基中国公司	22,500,000.00	75,000,000.00	股东考虑公司发展，暂缓收取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66,500.00	6,866,500.00	不适用
其他		909,729.00	不适用
合计	29,366,500.00	82,776,229.00	--

应付股利的说明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	50,610,518.36	81,264,062.05
押金、保证金	14,656,517.11	15,327,619.87
其他	71,725,922.16	118,704,092.33
合计	136,992,957.63	215,295,774.2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2,304,285.62	59,200,212.59
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8,541,565.09	21,041,736.54
法国拉法基集团	2,605,503.35	3,032,772.13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508,506.25	
合计	23,959,860.31	83,274,721.26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到期的工程质保金和应付关联方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其中，计人民币18,541,565.09元系应付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的技术服务费和专家服务费。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	1,504,871.93	546,625.42		2,051,497.35
合计	1,504,871.93	546,625.42		2,051,497.35

预计负债说明

本公司预计负债为矿山复原准备金。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500,000.00	67,5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67,5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3,500,000.00	67,5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67,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	-------	-------	----	-------	-----	-----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03月31日	人民币元	6.08%		4,000,000.00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06月30日	人民币元	6.08%		4,000,000.00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09月21日	人民币元	6.08%		4,000,000.00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12月21日	人民币元	6.08%		4,000,000.00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2月10日	2014年03月31日	人民币元	6.08%		1,875,000.00		
合计	--	--	--	--	--	17,875,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系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借入的保证借款，该借款由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提供担保。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说明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短期融资债券	498,240,896.24	
合计	498,240,896.24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13年8月22日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CP303号)核定,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金额计人民币10亿元。注册额度自上述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2013年9月23日,本公司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计人民币5亿元。发行承销费计人民币2,000,000.00元,其他中介费用计人民币350,000.00元。首期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期限为一年,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年利率6.8%,不设担保。发行主承销商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875,000.00	29,375,000.00
信用借款		66,842,429.26
合计	5,875,000.00	96,217,429.2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年利率为6.08% (2012年: 4.50%至7.04%)。

注: 保证借款均系由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为双马宜宾水泥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3月11日	2015年02月09日	人民币元	6.08%		4,000,000.00		20,000,000.00
招商银行成都锦官城支行	2010年02月10日	2015年02月09日	人民币元	6.08%		1,875,000.00		9,375,000.00

行									
拉法基瑞安公司	2011年06月14日	2015年11月18日	港元	4.5%			60,000,000.00	48,688,707.61	
拉法基瑞安公司	2010年11月18日	2015年11月18日	港元	4.5%			20,000,000.00	16,217,036.31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1994年08月26日		人民币元					1,000,000.00	
合计	--	--	--	--	--	5,875,000.00	--	95,280,743.92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43、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44、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45、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	-----	------	------	-----	------

专项应付款说明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注 1)	69,610,499.54	60,000,000.00
灾后重建补助资金(注 2)	2,000,000.00	2,000,000.00
环保(降氮)补贴(注 3)	1,795,000.0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注 4)	320,833.32	444,523.99
灾后恢复重建基金(注 5)		1,903,125.00
合计	73,726,332.86	64,347,648.99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注1：根据都江堰市财政局与都江堰拉法基金公司签定的《拉法基220KV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拨付使用协议》的规定，为支持都江堰拉法基金公司灾后重建及满足三四期扩建工程用电需求，都江堰市财政局向都江堰拉法基金公司提供补助资金计人民币150,000,000.00元，用于都江堰拉法基金公司建设220KV输变电系统工程。都江堰拉法公司于2010年11月30日收到补助资金计人民币60,000,000.00元，于2013年12月收到补助资金计人民币10,000,000.00元，本集团将该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该220KV输变电系统工程于2013年10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于2013年11月开始在220KV输变电系统工程资产的使用寿命30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注2：根据江油市财政局和江油市经济商务局下发的《关于下达汶川地震产业恢复重建补助资金(第一批)的紧急通知》(江财建[2009]3号)，本公司2009年度收到江油市财政局和江油市经济商务局拨付的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计人民币2,000,0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水泥生产线建设。

注3：根据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下发的《成财建[2012]134号》文件，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对都江堰拉法基金公司的SNCR降氮减排工程项目发放环保专项补助资金，都江堰拉法公司于2013年4月3日收到补助资金计人民币300,000.00元，于2013年12月13日收到补助资金计人民币1,500,000.00元，都江堰拉法公司将该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该SNCR降氮减排工程项目于2013年11月2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于2013年12月开始在SNCR降氮减排工程项目资产的使用寿命30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注4：系本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和都江堰拉法基金公司收到的当地财政局的专项拨款，用于购买散罐运输车和散装水泥罐。

注5：系双马电力公司分别于2011年及2010年收到的江油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的专项拨款计人民币500,000.00元及1,500,000.00元，用于双马电力公司灾后办公楼及生产厂房的重建。由于地震修复工程已于以前年度完工转入了固定资产，此灾后恢复重建基金按相关资

产的剩余使用寿命进行摊销。因本公司于2013年10月31日转让了所持有双马电力公司的全部股权，故将双马电力公司的递延收益于2013年11月1日自合并财务报表中转出。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60,000,000.00	10,000,000.00	389,500.46		69,610,499.54	与资产相关
灾后重建补助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降氮）补贴		1,800,000.00	5,000.00		1,795,000.00	与资产相关
灾后恢复重建基金	1,903,125.00		41,666.67	-1,861,458.33		与资产相关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444,523.99		123,690.67		320,833.3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347,648.99	11,800,000.00	559,857.80	-1,861,458.33	73,726,332.86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5,862,000.00						615,862,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48、库存股

库存股情况说明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7,828,349.00			467,828,349.00
其他资本公积	7,311,013.35			7,311,013.35
合计	475,139,362.35			475,139,362.35

资本公积说明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1,127,108.21			31,127,108.21
合计	31,127,108.21			31,127,108.21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52、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情况说明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21,124,117.16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21,124,117.1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461,551.7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9,585,668.9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04,210,932.37	1,860,220,235.73
其他业务收入	12,945,856.08	4,683,791.43

营业成本	1,666,762,089.69	1,696,674,040.20
------	------------------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业务	1,979,067,807.47	1,643,223,380.92	1,830,585,883.63	1,684,616,883.22
发电业务	25,143,124.90	13,513,493.32	29,634,352.10	10,831,061.26
合计	2,004,210,932.37	1,656,736,874.24	1,860,220,235.73	1,695,447,944.4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	1,979,067,807.47	1,643,223,380.92	1,830,585,883.63	1,684,616,883.22
电	25,143,124.90	13,513,493.32	29,634,352.10	10,831,061.26
合计	2,004,210,932.37	1,656,736,874.24	1,860,220,235.73	1,695,447,944.4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南地区	2,004,210,932.37	1,656,736,874.24	1,860,220,235.73	1,695,447,944.48
合计	2,004,210,932.37	1,656,736,874.24	1,860,220,235.73	1,695,447,944.4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都协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2,461,197.13	4.58%
中建商品混凝土成都有限公司	91,633,828.83	4.54%
四川省雄峰贸易有限公司	80,354,792.88	3.98%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78,368,263.54	3.89%
成都市龙鼎贸易有限公司	51,615,636.92	2.56%
合计	394,433,719.30	19.55%

营业收入的说明

55、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固定造价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成本加成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合同项目的说明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874,975.24	419,962.21	计税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12,503.58	4,038,515.01	增值税及营业税缴纳额的 1%，5%，7%
教育费附加	5,625,337.11	3,123,347.73	增值税及营业税缴纳额的 5% (其中：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增值税及营业税缴纳额的 2%)
合计	13,312,815.93	7,581,824.95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31,935.00	9,538,940.39
差旅费	1,564,550.54	716,869.52
广告促销费	1,409,501.21	1,334,537.32
固定资产折旧	926,253.86	1,122,666.95
会议交际费	809,606.20	943,789.00
行政办公费	432,030.52	858,505.99
其他	162,466.24	248,949.89
合计	16,036,343.57	14,764,259.06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774,122.91	23,591,353.67
技术服务费	13,700,000.00	5,149,291.59
中介机构费用	11,770,859.45	8,010,884.16
保险费	11,321,805.59	11,691,397.97
员工分流补偿金	9,246,249.93	3,686,397.21
土地使用税等税金	9,191,731.12	9,748,654.13
网络维护费	5,642,678.32	3,027,796.34
排污费	3,917,402.68	4,448,241.88
散办费	2,725,639.51	2,537,523.86
办公室租赁费	1,705,059.02	1,367,953.60
差旅费	1,519,820.32	417,831.53
固定资产折旧	1,270,266.73	1,179,597.63
资源开采费	1,246,842.34	1,483,186.86
行政办公费	1,183,641.87	1,427,917.92
业务招待费	948,139.26	784,303.00
无形资产摊销	843,943.24	974,123.47
修理费	446,569.47	3,041,713.64
其他	4,713,271.89	3,578,840.51
合计	112,168,043.65	86,147,008.97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452,864.53	60,853,574.76
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5,863,217.21	-10,794,222.52
利息收入	-1,502,132.49	-3,251,472.62
汇兑差额	-3,732,417.66	-1,486,830.28
其他	3,572,541.99	3,608,406.62
合计	47,927,639.16	48,929,455.96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96,579.28	1,485,718.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094,017.15	19,985,000.00
合计	60,390,596.43	24,570,718.7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绵阳市商业银行		3,100,000.00	股利分配
合计		3,10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202,726.96	109,499.12	净利润变动
通口河电力公司	1,093,852.32	1,376,219.67	净利润变动
合计	1,296,579.28	1,485,718.79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39.90	593,667.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893,214.29	1,219,464.63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069,225.07
合计	889,374.39	17,882,357.25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954,624.01	11,930,335.74	6,954,623.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4,993.01		294,993.0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659,631.00		6,659,630.81
政府补助	9,527,134.50	4,679,619.13	9,485,467.83
核销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6,163,472.68	5,617,913.12	6,163,472.6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返还	152,053.85	138,475.32	152,053.85
罚没收入	347,380.08	107,771.15	347,380.08
工期延误赔付		770,000.00	
其他	406,811.46	382,600.17	448,478.32
合计	23,551,476.58	23,626,714.63	23,551,476.58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的补助（注 1）	1,255,280.00	1,255,28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淘汰落后产能省级财政奖励（注 2）	1,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文物保护资金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规模工业企业生产用电补贴	1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资源税返还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节能减排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纳税先进奖		50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20KV 变电站专项资金	389,500.46		与资产相关	是

环保(降氮)补贴	5,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灾后恢复重建基金	41,666.67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技术改造奖励金		7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贷款贴息		716,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排污费补贴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综合资源利用增值税返还	4,546,996.70	583,139.13	与收益相关	是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123,690.67	41,666.67	与资产相关	是
其他	170,000.00	138,333.33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9,527,134.50	4,679,619.13	--	--

注1：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采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而从珙县人民政府获取的补助资金计人民币1,255,280.00元。

注2： 主要系本集团淘汰落后产能获得省级财政奖励计人民币1,000,000.00元，以及本公司之绵阳分公司收到淘汰落后产能生产线收到省级财政奖励计人民币650,000.00元。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43,970.74	57,237.72	443,970.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43,970.74	57,237.72	443,970.74
洪灾损失(注)	3,452,332.00		3,452,332.00
场外盗采灾害治理费		873,632.30	
对外捐赠	410,022.50	167,024.18	410,022.50
其他	315,393.45	294,887.97	315,393.45
合计	4,621,718.69	1,392,782.17	4,621,718.69

营业外支出说明

注：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在2013年7月暴雨灾害中被雨水冲刷而损失的原材料计人民币2,137,332.00元及矿山泥石流损毁农垦土地所支付的赔偿费用计人民币1,315,000.00元。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8,688,891.92	16,654,224.08
递延所得税调整	-6,611,393.87	-4,952,472.56
2011 年度所得税抵减		-44,210,411.05
合计	42,077,498.05	-32,508,659.53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8,461,551.75	8,506,128.96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8,461,551.75	8,506,128.96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不适用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615,862,000.00	615,862,000.00
加：本年度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度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615,862,000.00	615,862,000.00

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1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1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并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无稀释每股收益。

6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8、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的经营性往来款	69,803,516.78
政府补助	15,220,280.00
收到保证金	2,600,000.00
收到的存款利息	1,502,132.49
收到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返还	152,053.85
合计	89,277,983.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58,974,801.37
支付关联方往来款	6,884,992.32
支付银行手续费	3,572,541.99
支付租赁费	2,182,217.96
支付咨询费及审计费	1,618,382.64
合计	173,232,936.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短期融资券的相关费用	2,350,000.00
合计	2,3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7,303,338.33	72,238,391.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9,374.39	17,882,357.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4,307,846.89	190,022,657.80
无形资产摊销	9,038,558.09	9,383,508.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1,85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10,653.27	-11,873,098.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857,229.66	49,148,278.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390,596.43	-24,570,71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73,056.50	-5,163,02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662.72	210,552.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83,751.70	61,568,001.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984,014.39	-104,501,661.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573,242.95	17,038,22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12,583.15	271,383,468.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3,282,272.67	163,754,574.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3,754,574.55	304,208,639.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527,698.12	-140,454,064.51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35,093,28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4,740,676.96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52,831.05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0,587,845.91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06,634,570.20	
流动资产	56,803,777.97	
非流动资产	59,495,574.42	
流动负债	5,753,849.50	
非流动负债	3,910,932.66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53,282,272.67	163,754,574.55
其中：库存现金		52,049.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3,282,272.67	163,702,525.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282,272.67	163,754,574.55
----------------	----------------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不适用。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拉法基中国公司	控股股东	不适用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不适用	投资	美元 165,181,480.00	48.14%	71.7%	拉法基瑞安公司	不适用
拉法基瑞安公司		不适用	中国香港	不适用	投资	港元 10,000,000.00			(注)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拉法基中国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48.14%的表决权以及通过拉法基中国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23.56%表决权。

注：拉法基瑞安公司由法国拉法基集团和香港瑞安建材有限公司合资设立。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宜宾市	王俏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150,000,000.00	100%	100%	74468026-4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都江堰市	王俏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856,839,300.00	50%	50%	71092047-7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双马成都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宋川	销售水泥及建筑建辅	19,300,000	41.45%	41.45%	参股单位	74363084-7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法国拉法基集团	拥有拉法基瑞安公司 55%的股权	不适用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同受拉法基中国公司控制	21430703-2
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	同受拉法基瑞安公司控制	78250315-4
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拉法基瑞安公司控制	70942344-9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拉法基瑞安公司控制	62191338-X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法国拉法基集团之子公司	不适用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等	关键管理人员	不适用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	新线建设专家服务费	按提供服务的专家的工作小时数及单位收费标准计算	10,791,162.63	100%	12,654,374.60	100%
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	技术服务费	2012年6月1日, 本公司与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签	13,700,000.00	100%	5,149,291.59	100%

		<p>定《主品牌协议》、《知识产权许可协议》以替换原《技术分许可协议》。根据协议，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允许本公司使用其专有技术、专利、商标、商号并予以技术支持，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及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应按净销售额的 1% 和 2% 支付品牌使用费和技术服务费用。由于本公司未使用“拉法基”商标，因此在未使用时间段内不需要支付按净销售额 1% 计算的品牌使用费。针对《主品牌协议》、《知识产权许可协议》以下情况免于计算缴纳品牌使用费和技术服务费：</p>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采购原材料	<p>根据本公司与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签订的《石灰石、高镁石买卖合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按不高于市场价的原则向本公司提供未经破碎的石灰石，最终供应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在同等质量、同等批量的条件下，本公司享受</p>	4,095,666.38	0.52%	4,493,218.35	0.3%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给予任何第三方的价格优惠。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承诺提供的原料价格及其他任何条件均不高于其他原料供应商提供的相同条件。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石油焦	参照市场价格	7,900,196.47	0.9%	3,483,860.15	0.23%
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石油焦	参照市场价格	7,372,364.92	0.84%	9,471,373.90	0.63%
Cementia Trading AG	采购石油焦	参照市场价格	48,556,326.66	5.52%	13,062,969.29	1.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销售水泥	参照市场价格	5,970,320.09	0.3%	7,676,552.04	0.41%
拉法基瑞安(东骏)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废钢球	参照市场价格	22,769.23	0%		
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118,461.54	0.01%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	-------	--------	-------	-------	----------	-------------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6月08日	2014年07月06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875,000.00	2010年02月10日	2014年03月31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875,000.00	2010年02月10日	2014年06月21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875,000.00	2010年02月11日	2014年09月21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875,000.00	2010年02月11日	2014年12月22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000,000.00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03月31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000,000.00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06月30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000,000.00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09月21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000,000.00	2010年03月11日	2014年12月21日	否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875,000.00	2010年02月10日	2015年02月09日	否
拉法基瑞安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000,000.00	2010年03月11日	2015年02月09日	否
合计		79,375,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7) 其他关联交易

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拉法基瑞安公司	2,885,594.92	11,119,682.07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555,777.77
合计	2,885,594.92	11,675,459.8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1,867,467.46	
预付款项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7,000,000.00	
	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7,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4,004,366.84	1,576,238.78
预收款项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65,257.95	
其他应付款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2,304,285.62	59,200,212.59
	拉法基瑞安北京公司	18,541,565.09	21,041,736.54
	法国拉法基集团	2,605,503.35	3,032,772.13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508,506.25	
	合计	23,959,860.31	83,274,721.26
应付股利	拉法基中国公司	22,500,000.00	75,000,000.00
短期借款	拉法基瑞安公司		203,689,807.80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合计		203,689,807.80
应付利息	拉法基瑞安公司		19,344,087.31
	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		
	合计		19,344,087.31
长期借款	拉法基瑞安公司		64,905,743.92

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十一、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债务重组

无

3、企业合并

无

4、租赁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9、其他

1、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关联方资产

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本公司拟以不低于每股人民币11.25元的价格通过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万股普通股股票的方式，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将用于收购拉法基中国公司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公司25%的股权、Somerset Investments持有的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100%和贵州新蒲瑞安水泥有限公司75%的股权，以及拉法基瑞安公司持有的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与拉法基中国公司就转让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股权事宜、与 Sommerset Investments 就转让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和贵州新蒲瑞安水泥有限公司股权事宜、与拉法基瑞安公司就转让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分别签订了4份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和交易的总体方案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机关核准后方可实施，且具体实施日期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日期为准。若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贵州新蒲瑞安水泥有限公司以及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股权将由50%增加至75%。

2012年，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收购方案进行了调整，不再将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贵州新蒲瑞安水泥有限公司以及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纳入收购范围，而仅收购都江堰拉法基公司25%的股权。2012年7月2日，本公司与Sommerset Investments就终止转让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和贵州新蒲瑞安水泥有限公司股权事宜、与拉法基瑞安公司就终止转让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分别签订了3份《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同时就继续转让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股权事宜与拉法基中国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若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股权将由50%增加至75%。

在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收购都江堰拉法基公司25%的股权的申请未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鉴于资本市场及四川水泥市场状况与本公司管理层制定《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时的考虑因素已发生较大变化，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申请》。2013年8月，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3年]319号），批准上述撤回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收购都江堰拉法基公司25%的股权的申请。

考虑到整合拉法基瑞安公司的水泥业务符合本公司的利益，2013年12月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本公司拟以每股人民币5.64元的价格向拉法基中国公司发行约14,757.60万股普通股股票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公司25%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年1月20日，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产重组和交易的总体方案，该议案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机关核准后方可实施，且具体实施日期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日期为准。若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股权将由50%增加至75%。

2、购买都江堰拉法基公司50%股权交易相关的盈利补偿

本公司在购买都江堰拉法基公司50%股权的交易中，与拉法基中国公司签定了《盈利

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拉法基中国公司承诺，如果在该重组实施完毕后3年内，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的实际盈利数低于《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净利润预测数，拉法基中国公司将根据本协议的规定，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3年内，拉法基中国公司如若应向本公司补偿股份，则在本公司每一年的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30日内，本公司应根据本协议计算确定拉法基中国公司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将应补偿股份单独锁定，该等应补偿股份不具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

补偿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应在当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确定补偿期限内拉法基中国公司应补偿股份的总数，并就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11年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盈利计人民币22,192.64万元，低于盈利预测数计人民币28,534.41万元，未达到承诺金额。2011年度拉法基中国公司补偿股份数量为57,142,410股。

2012年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盈利计人民币10,488.53万元，低于盈利预测数计人民币39,251.08万元，未达到承诺金额。2012年度拉法基中国公司补偿股份数量为78,603,384股。

鉴于拉法基中国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仍为限售股，为了保护其他流通股股东的利益，拉法基中国公司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同意，本次补偿股份中除拉法基中国公司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以外应补偿的其他流通股股东的股份由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送出，送出股份数量为22,246,847股（2012年送出2011年盈利补偿股份数量：14,108,659股）；应补偿拉法基中国公司和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公司的股份仍由拉法基中国公司送出，该部分股份将直接保留在拉法基中国公司的限售股账户中。

2013年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盈利数低于盈利预测数，拉法基中国公司相应应补偿股份数量尚在计算过程中。

3、短期融资券发行

2012年8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本公司拟发行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上述议案经本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本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及债券市场的情况，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将相关发行规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13年8月22日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CP303号)核定，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金额计人民币10亿元。注册额度自上述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2013年9月23日，本公司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金额计人民币5亿元。发行承销费计人民币2,000,000.00元，其他中介费用计人民币350,000.00元。首期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期限为一年，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年利率6.8%，不设担保。发行主承销商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信用期内					2,329,809.10	100%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								
信用期届满 1 年至 2 年								
信用期届满 2 年至 3 年								
信用期届满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2,329,809.10	100%		
合计		--		--	2,329,809.10	--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元以上(含人民币800,000.00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信用期内				2,329,809.10	100%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						
合计		--		2,329,809.1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500,232,547.63	99.98 %			65,954,748.61	99.76 %		
组合 2	108,203.68	0.02%	5,951.20	5.5%	156,426.73	0.24%	8,603.47	5.5%
组合小计	500,340,751.31	100%	5,951.20	0.01%	66,111,175.34	100%	8,603.47	0.01%
合计	500,340,751.31	--	5,951.20	--	66,111,175.34	--	8,603.47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	500,232,547.63		
组合 2	108,203.68	5%	5,951.20
合计	500,340,751.31	--	5,951.2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0.00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关联方	484,901,537.36	1年以内	96.91%
绵阳艾文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0,040.00	1年以内	1.41%
江油市地方税务局	非关联方	6,286,435.41	3年以上	1.26%
办公楼租金押金	非关联方	558,405.00	1年以内	0.11%
江油捷方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7,793.38	1年以内	0.11%
合计	--	499,324,211.15	--	99.8%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关联方	484,901,537.36	96.91%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关联方	105,964.83	0.02%
合计	--	485,007,502.19	96.93%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	8,256,816.93	202,726.96	8,459,543.89	41.45%	41.45%	不适用			
双马电力公司	成本法	54,000,000.00	54,000,000.00	-54,000,000.00				不适用			13,585,920.00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0	159,319,066.67		159,319,066.67	100%	100%	不适用			
都江堰拉	成本法	1,247,123	1,247,123		1,247,123	50%	50%	不适用			50,000,000

法基公司		,334.79	,334.79		,334.79						0.00
合计	--	1,449,123,334.79	1,468,699,218.39	-53,797,273.04	1,414,901,945.35	--	--	--			63,585,92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6,575,057.51	155,192,522.16
其他业务收入	2,201,970.99	723,185.38
合计	158,777,028.50	155,915,707.54
营业成本	188,828,911.16	185,748,234.8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业务	156,575,057.51	186,949,076.18	155,192,522.16	185,748,234.83
合计	156,575,057.51	186,949,076.18	155,192,522.16	185,748,234.8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	156,575,057.51	186,949,076.18	155,192,522.16	185,748,234.83
合计	156,575,057.51	186,949,076.18	155,192,522.16	185,748,234.8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南地区	156,575,057.51	186,949,076.18	155,192,522.16	185,748,234.83

合计	156,575,057.51	186,949,076.18	155,192,522.16	185,748,234.83
----	----------------	----------------	----------------	----------------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梓潼县利明建材总汇	24,541,094.42	15.46%
成都西南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20,083,077.90	12.65%
邹涛	17,191,764.79	10.83%
剑阁县诚信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5,665,072.09	9.87%
盐亭县芷晨建材经营部	12,298,156.98	7.75%
合计	89,779,166.18	56.56%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585,920.00	164,421,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2,726.96	109,499.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740,676.96	19,985,000.00
其他	6,457,017.18	53,666.67
合计	150,986,341.10	184,569,765.7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股利分配
双马电力公司	13,585,920.00	11,321,600.00	股利分配
绵阳市商业银行		3,100,000.00	股利分配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00,000,000.00	股利分配
合计	63,585,920.00	164,421,6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202,726.96	109,499.12	净利润变动
合计	202,726.96	109,499.12	--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6,084,760.68	94,725,423.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091.74	16,945,189.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46,323.79	13,053,798.75
无形资产摊销	396,942.04	505,612.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1,85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4,049.15	-842,653.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539,314.39	5,680,913.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986,341.10	-184,569,76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97,487.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95,163.95	10,697,113.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046,321.85	-27,499,790.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77,146.63	7,199,65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127,402.61	-69,101,987.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161,919.26	57,293,299.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293,299.08	48,642,661.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68,620.18	8,650,637.96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公允价值	确定公允价值方法	公允价值计算过程	原账面价值
----	------	----------	----------	-------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反向购买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计算过程
----	-----------------	------------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604,670.42	主要系本公司在本年度处置子公司双马电力公司股权和闲置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27,134.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1,970.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24,001.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5,345.94	
合计	58,584,427.6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工艺的补助	1,255,280.00	
淘汰落后产能省级财政奖励	1,650,000.00	
文物保护资金补贴	100,000.00	
规模工业企业生产用电补贴	145,000.00	
资源税返还	1,000,000.00	
节能减排奖励金	100,000.00	
220KV 变电站专项资金	389,500.46	
综合资源利用增值税返还	4,546,996.7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123,690.67	
灾后重建基金	41,666.67	
其他	170,000.00	
合计	9,527,134.5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	0.02	0.02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五、公司章程文本；
- 六、其它有关资料。